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6]002242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7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8-9
母公司利润表	10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1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2-14
财务报表附注	1-109
三、 事务所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证明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6]002242 号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有限”）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协鑫有限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

和做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协鑫有限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协鑫有限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马建萍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丁越狄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一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六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1,895,580,273.47	1,439,761,866.81	1,189,348,347.2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2	280,787,840.62	216,553,244.91	146,801,583.05
应收账款	注释3	1,081,976,782.47	947,801,487.46	803,372,449.71
预付款项	注释4	55,696,086.49	160,870,897.01	49,929,538.98
应收利息	注释5	1,145,933.32	1,400,832.51	1,218,628.86
应收股利	注释6		8,784,651.96	
其他应收款	注释7	101,849,904.79	983,578,361.85	1,343,639,082.75
存货	注释8	188,958,924.75	352,721,796.30	222,139,446.3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9	114,399,037.65	215,230,146.72	149,714,392.39
流动资产合计		3,720,394,783.56	4,326,703,285.53	3,906,163,469.3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注释10	13,644,480.00	487,783,416.97	11,65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11	274,738,834.04	255,331,855.48	313,757,355.6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12	7,212,352,822.67	6,017,778,290.51	6,096,478,502.46
在建工程	注释13	216,091,592.32	327,220,478.82	60,855,392.33
工程物资	注释14	186,968.44	197,499.75	275,179.74
固定资产清理	注释15	1,429,550.22	177,183,979.0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注释16	372,298,069.70	347,913,362.37	348,725,831.48
开发支出				
商誉	注释17	16,006,707.02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18	2,555,773.31	1,487,773.98	12,717,568.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9	53,875,345.00	45,397,102.76	42,733,544.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20	71,342,706.58	218,101,768.63	7,582,070.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34,522,849.30	7,878,395,528.34	6,894,775,445.06
资产总计		11,954,917,632.86	12,205,098,813.87	10,800,938,914.4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六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21	1,703,302,450.05	1,416,444,850.00	1,296,285,3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注释22	263,306,395.30	108,355,840.00	97,842,430.01
应付账款	注释23	185,952,663.45	526,617,158.57	292,264,471.94
预收款项	注释24	62,633,825.21	199,861,962.96	33,577,453.21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5	151,639,527.16	94,443,285.01	95,588,214.02
应交税费	注释26	120,962,484.67	117,760,584.34	94,874,844.75
应付利息	注释27	33,485,460.65	74,187,552.77	72,195,531.55
应付股利	注释28	18,977,515.38	123,036,774.41	123,448,553.09
其他应付款	注释29	919,146,149.40	674,282,238.28	700,829,978.4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30	395,473,568.28	1,406,209,211.21	442,365,595.76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31	1,219,193,333.28	798,133,333.30	598,824,999.97
流动负债合计		5,074,073,372.83	5,539,332,790.85	3,848,097,372.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注释32	2,265,671,184.44	1,849,430,027.66	1,314,271,633.20
应付债券				996,300,000.00
其中：优先股				
其中：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注释33	13,451,074.99	16,323,131.81	16,165,443.2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注释34	122,111,252.85	121,617,892.94	48,535,871.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19	4,829,546.54	1,557,423.62	1,633,064.5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06,063,058.82	1,988,928,476.03	2,376,906,012.93
负债合计		7,480,136,431.65	7,528,261,266.88	6,225,003,385.71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注释35	3,140,800,000.00	1,083,000,000.00	1,08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其中：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36		506,301,387.36	564,037,376.1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注释37		59,866,813.86	31,002,667.45
未分配利润	注释38	272,485,733.45	1,086,445,538.25	956,203,117.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413,285,733.45	2,735,613,739.47	2,634,243,161.04
少数股东权益		1,061,495,467.76	1,941,223,807.52	1,941,692,367.6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74,781,201.21	4,676,837,546.99	4,575,935,528.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954,917,632.86	12,205,098,813.87	10,800,938,914.4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39	8,181,553,424.69	8,600,241,886.80	6,051,103,983.56
减：营业成本	注释39	6,378,824,631.91	7,077,948,826.47	4,626,449,453.88
营业税金及附加	注释40	49,930,550.47	39,718,875.85	41,919,996.13
销售费用	注释41	7,478,624.19	7,080,872.77	5,625,232.69
管理费用	注释42	629,221,622.68	444,817,345.28	376,416,766.00
财务费用	注释43	258,080,235.45	323,400,639.78	268,580,364.67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44	20,367,434.56	10,595,910.33	1,614,085.9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注释45	171,480,193.38	82,794,053.80	42,242,652.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214,113.97	81,425,834.62	19,498,742.92
二、营业利润		<u>1,009,130,518.81</u>	<u>779,473,470.12</u>	<u>772,740,736.94</u>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46	316,393,251.30	87,964,303.39	63,833,063.4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2,135.59	6,159,391.87	107,825.91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47	307,338,671.38	7,718,818.48	4,725,886.1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99,553,668.06	4,504,415.17	866,004.34
三、利润总额		<u>1,018,185,098.73</u>	<u>859,718,955.03</u>	<u>831,847,914.24</u>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48	246,499,509.31	224,277,828.24	203,822,727.84
四、净利润		<u>771,685,589.42</u>	<u>635,441,126.79</u>	<u>628,025,186.40</u>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70,913,355.25	102,978,646.87	154,602,830.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4,255,448.23	321,628,831.72	317,663,846.52
少数股东损益		387,430,141.19	313,812,295.07	310,361,339.8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u>771,685,589.42</u>	<u>635,441,126.79</u>	<u>628,025,186.40</u>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84,255,448.23	321,628,831.72	317,663,846.5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87,430,141.19	313,812,295.07	310,361,339.8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132,606,954.76	9,973,331,770.30	6,801,043,123.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60,788,053.56	46,500,857.71	70,496,203.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49	872,253,606.41	74,674,744.15	50,444,356.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65,648,614.73	10,094,507,372.16	6,921,983,683.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92,674,870.80	7,608,695,117.65	4,478,819,579.5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8,511,524.90	409,422,831.11	314,814,715.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5,730,099.75	522,186,933.76	547,832,036.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49	478,535,729.57	402,778,357.87	759,056,270.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15,452,225.02	8,943,083,240.39	6,100,522,601.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0,196,389.71	1,151,424,131.77	821,461,081.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539,373,5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5,353,114.59	19,107,122.51	41,208,721.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666,216.91	6,541,945.21	296,549.9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注释50	83,951,364.95		4,973,396.7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49	330,200,000.00	60,125,110.50	119,7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9,544,196.45	85,774,178.22	166,198,667.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38,489,689.94	845,160,587.48	502,095,634.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87,494,480.00	92,500,000.00	9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注释50	8,611,332.3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49	175,200,000.00	155,000,000.00	9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9,795,502.25	1,092,660,587.48	684,095,634.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251,305.80	-1,006,886,409.26	-517,896,966.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52,400,000.00	257,713,284.57	6,245,4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400,000.00	257,713,284.57	6,245,4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35,270,885.05	3,249,165,757.77	1,744,789,833.2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880,000,000.00	800,000,000.00	6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49	748,953,542.9	581,434,437.38	423,462,194.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16,624,427.95	4,888,313,479.72	2,774,497,427.9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80,247,953.06	3,228,990,670.27	1,853,012,399.8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44,938,525.72	1,114,715,295.75	629,069,933.2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46,523,899.75	538,507,593.86	340,052,324.1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49	2,240,219,757.76	475,935,965.44	521,252,918.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65,406,236.54	4,819,641,931.46	3,003,335,251.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8,781,808.59	68,671,548.26	-228,837,823.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1,523.96	-32,134.46	-2,790,849.2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1,001,751.36	213,177,136.31	71,935,442.62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2,768,026.81	1,079,590,890.50	1,007,655,447.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3,769,778.17	1,292,768,026.81	1,079,590,890.5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201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83,000,000.00		506,301,387.36				59,866,813.86	1,086,445,538.25	1,941,223,807.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83,000,000.00		506,301,387.36				59,866,813.86	1,086,445,538.25	1,941,223,807.5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057,800,000.00		-506,301,387.36				-59,866,813.86	-813,959,804.80	-879,728,339.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4,255,448.23	387,430,141.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57,800,000.00		-1,738,760,673.87						-1,079,659,082.2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57,8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738,760,673.87						-1,079,659,082.24
（三）利润分配								32,340,394.44	-57,963,174.82	-187,499,398.71
1. 提取盈余公积								32,340,394.44	-32,340,394.44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25,622,780.38	-187,499,398.71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232,459,286.51				-92,207,208.30	-1,140,252,078.21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1,232,459,286.51				-92,207,208.30	-1,140,252,078.21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140,800,000.00							272,485,733.45	1,061,495,467.7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年度

编制单位：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1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83,000,000.00		564,037,376.19				31,002,667.45	956,203,117.40	1,941,692,367.65	4,575,935,528.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83,000,000.00		564,037,376.19				31,002,667.45	956,203,117.40	1,941,692,367.65	4,575,935,528.6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57,735,988.83				28,864,146.41	130,242,420.85	-468,560.13	100,902,018.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1,628,831.72	313,812,295.07	635,441,126.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7,735,988.83				10,806,117.03	-10,806,117.03	97,386,306.65	39,650,317.8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7,735,988.83				10,806,117.03	-10,806,117.03	97,386,306.65	39,650,317.82
（三）利润分配							18,058,029.38	-180,580,293.84	-411,667,161.85	-574,189,426.31
1. 提取盈余公积							18,058,029.38	-18,058,029.38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162,522,264.46	-411,667,161.85	-574,189,426.31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83,000,000.00		506,301,387.36				59,866,813.86	1,086,445,538.25	1,941,223,807.52	4,676,837,546.9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年度

编制单位：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201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83,000,000.00		192,445,244.03					455,401,169.02	1,645,497,963.06	3,376,344,376.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42,993,146.99				14,328,503.24	210,762,266.95	206,500,299.78	874,584,216.96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83,000,000.00		635,438,391.02				14,328,503.24	666,163,435.97	1,851,998,262.84	4,250,928,593.0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71,401,014.83				16,674,164.21	290,039,681.43	89,694,104.81	325,006,935.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7,663,846.52	310,361,339.88	628,025,186.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1,401,014.83				15,457,497.45	-15,457,497.45	-4,419,052.25	-75,820,067.0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71,401,014.83				15,457,497.45	-15,457,497.45	-4,419,052.25	-75,820,067.08
（三）利润分配								1,216,666.76	-12,166,667.64	-216,248,182.82	-227,198,183.7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16,666.76	-1,216,666.76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10,950,000.88	-216,248,182.82	-227,198,183.7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83,000,000.00		564,037,376.19				31,002,667.45	956,203,117.40	1,941,692,367.65	4,575,935,528.6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十四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98,563,264.58	186,273,444.12	363,445,090.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2,947,160.31		
应收账款	注释1	17,511,454.30	49,081,386.45	1,087,499.97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290,461.09	449,701.39	341,152.78
应收股利		218,436,252.64	114,422,125.56	45,951,948.59
其他应收款	注释2	401,700,793.94	2,107,692,895.52	1,960,173,983.42
存货			8,868,865.6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2,032,394.27	200,000,000.00	160,055,997.06
流动资产合计		1,561,481,781.13	2,666,788,418.73	2,531,055,672.3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3	4,518,144,281.78	1,460,318,584.72	1,341,245,946.4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111,784.32	7,535,266.50	3,035,814.98
在建工程		1,952,272.4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974,402.75	1,563,773.02	439,647.8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27.91	3,954.43	5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87,450.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41,189,269.17	1,470,709,029.01	1,344,721,909.32
资产总计		6,102,671,050.30	4,137,497,447.74	3,875,777,581.6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十四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50,000,000.00	450,000,000.00	4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739,871.85	
应付账款			10,163,286.3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44,827,353.22	26,856,212.84	36,196,484.70
应交税费		1,119,879.35	2,146,290.47	1,031,332.84
应付利息		26,506,517.91	66,621,644.47	65,384,262.4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99,417,068.06	227,922,414.90	282,958,567.1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99,3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219,193,333.28	798,133,333.30	598,8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441,064,151.82	2,601,883,054.13	1,384,370,647.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996,300,000.00
其中：优先股				
其中：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96,300,000.00
负债合计		2,441,064,151.82	2,601,883,054.13	2,380,670,647.1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140,800,000.00	1,083,000,000.00	1,08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其中：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3,762,901.56	211,548,471.44	211,628,038.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1,615,090.58	19,274,696.14	1,216,666.76
未分配利润		265,428,906.34	221,791,226.03	199,262,228.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61,606,898.48	1,535,614,393.61	1,495,106,934.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102,671,050.30	4,137,497,447.74	3,875,777,581.6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四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注释4	236,780,581.73	256,028,734.68	68,312,416.82
减：营业成本	注释4	173,342,234.51	139,888,663.48	
营业税金及附加		5,958,561.95	8,357,270.51	7,030,796.5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22,873,380.71	95,766,913.31	79,308,346.86
财务费用		50,967,272.66	81,991,286.66	37,980,651.37
资产减值损失		10,293.92	13,817.71	2,00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注释5	310,919,033.15	270,888,671.15	72,466,526.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147,808.86	16,211,708.92	63,003,007.02
二、营业利润		94,547,871.13	200,899,454.16	16,457,149.06
加：营业外收入		7,120,422.27	2,206,447.00	2,255,533.7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70,011.75	64.61	31,247.7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101,598,281.65	203,105,836.55	18,681,435.05
减：所得税费用		-2,573.48	-3,454.43	-500.00
四、净利润		101,600,855.13	203,109,290.98	18,681,935.0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1,600,855.13	203,109,290.98	18,681,935.0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四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1,266,998.46	233,624,456.58	67,224,916.8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9,675,004.13	6,574,359.90	6,530,067.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0,942,002.59	240,198,816.48	73,754,984.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7,533,849.73	152,024,586.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7,418,061.34	60,044,928.65	31,205,019.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979,126.00	9,875,166.67	6,838,825.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049,025.49	282,573,540.52	778,687,170.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7,980,062.56	504,518,222.64	816,731,015.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2,961,940.03	-264,319,406.16	-742,976,031.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6,010,000.00		4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5,172,055.77	203,551,897.59	86,758,121.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6,339,536.85		5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7,521,592.62	203,551,897.59	181,758,121.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456,428.67	7,863,009.57	3,629,976.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73,810,000.00	85,797,314.59	63,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000,000.00	192,245,935.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92,266,428.67	285,906,260.00	66,629,976.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4,744,836.05	-82,354,362.41	115,128,144.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5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00	890,000,000.00	1,0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880,000,000.00	8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56,336,515.74	10,221,512,182.67	8,700,144,122.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86,336,515.74	11,911,512,182.67	9,700,144,122.0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60,000,000.00	1,440,000,000.00	36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7,192,760.30	313,905,120.43	98,974,519.7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25,077,122.88	9,988,185,258.72	8,502,926,635.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82,269,883.18	11,742,090,379.15	8,961,901,155.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4,066,632.56	169,421,803.52	738,242,966.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83.92	318.65	-2,930.4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2,289,820.46	-177,251,646.40	110,392,149.60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193,444.12	360,445,090.52	250,052,940.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5,483,264.58	183,193,444.12	360,445,090.5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四	2015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83,000,000.00		211,548,471.44				19,274,696.14	221,791,226.03	1,535,614,393.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83,000,000.00		211,548,471.44				19,274,696.14	221,791,226.03	1,535,614,393.6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057,800,000.00		-7,785,569.88				32,340,394.44	43,637,680.31	2,125,992,504.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1,600,855.13	101,600,855.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57,800,000.00		-7,785,569.88						2,050,014,430.1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57,800,000.00								2,057,8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7,785,569.88						-7,785,569.88
（三）利润分配								32,340,394.44	-57,963,174.82	-25,622,780.38
1. 提取盈余公积								32,340,394.44	-32,340,394.44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25,622,780.38	-25,622,780.38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140,800,000.00		203,762,901.56				51,615,090.58	265,428,906.34	3,661,606,898.4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年度

编制单位：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四	2014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83,000,000.00		211,628,038.83				1,216,666.76	199,262,228.89	1,495,106,934.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83,000,000.00		211,628,038.83				1,216,666.76	199,262,228.89	1,495,106,934.4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79,567.39				18,058,029.38	22,528,997.14	40,507,459.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3,109,290.98	203,109,290.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9,567.39						-79,567.3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79,567.39						-79,567.39
（三）利润分配								18,058,029.38	-180,580,293.84	-162,522,264.46
1. 提取盈余公积								18,058,029.38	-18,058,029.38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162,522,264.46	-162,522,264.46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83,000,000.00		211,548,471.44				19,274,696.14	221,791,226.03	1,535,614,393.6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年度

编制单位：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四	2013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83,000,000.00		211,628,038.83					192,746,961.48	1,487,375,000.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83,000,000.00		211,628,038.83					192,746,961.48	1,487,375,000.3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216,666.76	6,515,267.41	7,731,934.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681,935.05	18,681,935.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16,666.76	-12,166,667.64	-10,950,000.88
1. 提取盈余公积								1,216,666.76	-1,216,666.76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10,950,000.88	-10,950,000.88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83,000,000.00		211,628,038.83				1,216,666.76	199,262,228.89	1,495,106,934.4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及前二个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1、2009 年 6 月公司成立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原名：保利协鑫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江苏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下发《关于同意设立保利协鑫有限公司的批复》（苏外经贸资【2009】481 号）批准，并取得江苏省人民政府颁发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苏府资字（2009）83243 号），由英属维尔京群岛智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投资”）、香港璟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璟轩有限”）、英属维尔京群岛宏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成投资”）和香港朗运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运国际”）于 2009 年 6 月共同出资组建。组建时注册资本共人民币 5.6 亿元，其中：智能投资以其持有的东台热电 49.9%股权、如东热电 75%股权、连云港生物质发电 75%股权、海门热电 26%股权、扬州热电 26%股权、丰县鑫源热电 26%股权、徐州热电 38.25%股权合计折合人民币 276,267,423.77 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49.34%；璟轩有限以折合人民币 168,048,277.49 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30.01%；宏成投资以其持有的湖州热电 69.77%股权折合人民币 60,054,723.41 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10.72%；朗运国际以其持有的桐乡热电 48%股权折合人民币 55,629,575.33 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9.93%，上述注册资本分别于 2009 年 9 月 2 日、2009 年 9 月 27 日、2009 年 11 月 19 日和 2009 年 12 月 30 日分四次出资到位，并分别经江苏永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永诚验字[2009]27 号、苏永诚验字[2009]29 号、苏永诚验字[2009]31 号和苏永诚验字[2009]34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领取了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工商登记注册号为 32000040000383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上述出资完成后的股权结构及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	占比	实收资本	出资方式
1	智能投资	276,267,423.77	49.34%	276,267,423.77	股权
2	璟轩有限	168,048,277.49	30.01%	168,048,277.49	货币
3	宏成投资	60,054,723.41	10.72%	60,054,723.41	股权
4	朗运国际	55,629,575.33	9.93%	55,629,575.33	股权
	合计	560,000,000.00	100.00%	560,000,000.00	

2、2010 年 2 月注册资本增加至 10.83 亿元

2010 年 2 月 10 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及《章程修正案》，并经江苏省商务厅下发《关于同意保利协鑫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苏商资[2009]199 号）批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0.83 亿元，并引入新股东。原股东璟轩有限以折合人民币 157,346,277 元的现汇增资，增资后占注册资本的 30.05%。新股东香港金环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环宇”）以其持有的昆山热电 26%股权折合人民币 30,212,000 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2.79%；香港荣栢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栢投资”）以其持有的连云港污泥发电 75%股权折合人民币 54,888,183 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5.07%；伟亚（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伟亚香港”）以其持有的苏州蓝天燃机 26%股权折合人民币 78,000,000 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7.20%；香港源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源雄有限”）以其持有的太仓垃圾发电 42%股权折合人民币 36,960,000 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3.41%；香港明高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高国际”）以其持有的太仓热电 75%股权折合人民币 92,611,927.50 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8.55%；香港来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来扬有限”）以其持有的沛县热电 75%股权折合人民币 49,741,612.50 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4.59%；香港博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都有限”）以其持有的阜宁热电 35%股权折合人民币 23,240,000 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2.15%。其他股东的出资不变。上述注册资本分别于 2010 年 2 月 10 日和 2010 年 3 月 4 日分两次出资到位，并分别经江苏永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永诚验字[2010]3 号和苏永诚验字[2010]5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8 日换领了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的股权结构及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	占比	实收资本	出资方式
1	智能投资	276,267,423.77	25.51%	276,267,423.77	股权
2	璟轩有限	325,394,554.49	30.05%	325,394,554.49	货币
3	宏成投资	60,054,723.41	5.54%	60,054,723.41	股权
4	朗运国际	55,629,575.33	5.14%	55,629,575.33	股权
5	金环宇	30,212,000.00	2.79%	30,212,000.00	股权
6	荣栢投资	54,888,183	5.07%	54,888,183	股权
7	伟亚香港	78,000,000	7.20%	78,000,000	股权
8	源雄有限	36,960,000	3.41%	36,960,000	股权
9	明高国际	92,611,927.50	8.55%	92,611,927.50	股权
10	来扬有限	49,741,612.50	4.59%	49,741,612.50	股权
11	博都有限	23,240,000	2.15%	23,240,000	股权
	合计	1,083,000,000.00	100.00%	1,083,000,000.00	

3、2010 年 11 月股权转让

2010 年 11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股权转让合同，并经苏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保利协鑫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苏园管复部委资审[2010]217 号）批准，金环宇、源雄有限、伟亚香港、明高国际、荣栢投资、来扬有限、博都有限、朗运国际、智能投资、宏成投资将其持有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璟轩有限，转让方与受让方同意本次股权转让的转让价款按转让方的出资注册资本计算。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璟轩有限成为协鑫有限的唯一股东。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17 日分别领取了江苏省人民政府换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和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的股权结构及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	占比	实收资本
1	璟轩有限	1,083,000,000.00	100.00%	1,083,000,000.00
	合计	1,083,000,000.00	100.00%	1,083,000,000.00

4、2015 年 10 月注册资本增加至 18.33 亿元

2015 年 10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章程修正案，并经苏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保利协鑫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苏园管复字[2015] 84 号）批准，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7.5 亿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33 亿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原股东认缴，变更注册资本后，股东仍然是璟轩有限。上述注册资本分别于 2015 年 10 月 20 出资到位，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 年 11 月 26 日出具大华验字[2015]001166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1 日换领了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的股权结构及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	占比	实收资本
1	璟轩有限	1,833,000,000.00	100.00%	1,833,000,000.00
	合计	1,833,000,000.00	100.00%	1,833,000,000.00

5、2015 年 11-12 月股权转让、注册资本增加至 31.408 亿元

2015 年 11 月，根据苏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园区管委会关于保利协鑫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公司性质变更的批复》（苏园管复部委资审【2015】99 号），同意公司原股东璟轩有限将其持有的 100%股权及相应的权利义务、债权债务转让给新股东上海其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其辰”），公司成为上海其辰全资子公司，公司性质由外商独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

根据公司 2015 年 11 月 26 日和 2015 年 12 月 23 日股东会决议和章程修正案，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3.078 亿元，由上海其辰以其持有的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南京协鑫生活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和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92%股权出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408 亿元，股东仍然是上海其辰。上述注册资本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出资到位，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 年 12 月 25 日出具大华验字[2015]001285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7 日领取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594691308978G 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增资完成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	占比	实收资本
1	上海其辰	3,140,800,000.00	100.00%	3,140,800,000.00
	合计	3,140,800,000.00	100.00%	3,140,800,000.00

6、2016 年 2 月公司名称变更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章程修正案，2016 年 2 月 1 日公司名称变更为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并换领了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7、注册地和总部地址

经过历次增资，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314,080 万元，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新庆路 28 号，法定代表人为朱钰峰，总部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新庆路 28 号，母公司为上海其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朱共山先生。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电力热力行业，主要产品或服务：为电网公司、工业园区和城市提供电、热、冷等能源产品并为企业客户提供节能降耗服务。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6 年 3 月 11 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58 户，具体包括：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备注
1	太仓协鑫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2	宝应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3	嘉兴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95	95	
4	扬州港口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51	51	
5	桐乡濮院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6	海门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51	51	
7	东台苏中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8	昆山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51	51	
9	锡林郭勒国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10	沛县坑口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11	连云港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12	连云港鑫能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13	无锡协鑫分布式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14	徐州协鑫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注 1）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15	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92	92	
16	苏州工业园区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51	51	
17	苏州工业园区北部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	二级	37.23	73	
18	苏州蓝天燃机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	100	
19	如东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20	丰县鑫源生物质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51	51	
21	丰县鑫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	二级	40.8	80	
22	湖州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94.77	94.77	
23	桐乡市乌镇协鑫热力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94.77	100	
24	南京协鑫生活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25	南京协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26	协鑫电力燃料（苏州）有限公司（注 2）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27	协鑫智慧（苏州）能源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注 3）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28	奇台县协鑫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29	玛纳斯县协鑫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30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5	65	

续：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备注
31	苏州鑫语分布式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70	70	
32	广西协鑫中马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33	涪池协鑫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34	湖南协鑫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35	协鑫（苏州）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36	四川协鑫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70	70	
37	内蒙古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38	乌拉特中旗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注册资本未到位
39	昆山协鑫蓝天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75	75	
40	协鑫（黄骅）燃气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41	阜宁协鑫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注册资本未到位
42	内蒙古商都协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注册资本未到位
43	浏阳协鑫蓝天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注册资本未到位
44	隆安协鑫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注册资本未到位
45	翁牛特旗协鑫风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注册资本未到位
46	常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47	创惠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48	荣跃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49	鑫域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50	南京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注册资本未到位
51	GCL Geothermal Luxembourg S.a.r.l. （协鑫地热卢森堡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52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53	徐州西区环保热电有限公司（注 4）	参股子公司	一级	38.25	75	
54	苏州智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75	75	
55	云南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注册资本未到位
56	江苏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注册资本未到位
57	贵州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注册资本未到位
58	北京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注册资本未到位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以及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一）在子公司中权益”。

注 1：徐州协鑫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原企业名称为保利协鑫（徐州）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4 日变更为现名。

注 2：协鑫电力燃料（苏州）有限公司原企业名称为保利协鑫电力燃料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15 日变更为现名。

注 3：协鑫智慧（苏州）能源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原企业名称为保利协鑫（苏州）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1 日变更为现名。

注 4：徐州西区环保热电有限公司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5 年 5 月 31 日决议并报经徐西董字(2015) 02 号文于 2015 年 5 月 31 日批准，决定解散，实行清算。清算期自 2015 年 6 月 1 日开始，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尚在清算期。

1、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名称	纳入合并年份	变更原因
1	徐州协鑫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3 年	同一控制下合并
2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013 年	同一控制下合并
3	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2013 年	同一控制下合并
4	南京协鑫生活污水发电有限公司	2013 年	同一控制下合并
5	南京协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3 年	同一控制下合并
6	常隆有限公司	2013 年	同一控制下合并
7	创惠投资有限公司	2013 年	同一控制下合并
8	荣跃投资有限公司	2013 年	同一控制下合并
9	鑫域有限公司	2013 年	同一控制下合并
10	南京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同一控制下合并
11	GCL Geothermal Luxembourg S.a.r.l.（协鑫地热卢森堡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	新设立
12	保利协鑫（苏州）电器成套有限公司（注 1）	2013 年	同一控制下合并
13	保利协鑫（苏州）财务咨询有限公司（注 2）	2013 年	同一控制下合并
14	无锡协鑫分布式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3 年	新设立
15	苏州蓝天燃机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	新设立
16	协鑫智慧（苏州）能源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2014 年	新设立
17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2014 年	同一控制下合并
18	奇台县协鑫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新设立
19	玛纳斯县协鑫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新设立
20	苏州鑫语分布式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5 年	新设立
21	广西协鑫中马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2015 年	新设立
22	澧池协鑫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015 年	新设立
23	湖南协鑫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15 年	新设立
24	协鑫（苏州）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新设立
25	四川协鑫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015 年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续：

序号	子公司名称	纳入合并年份	变更原因
26	内蒙古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2014 年	新设立
27	昆山协鑫蓝天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2015 年	新设立
28	协鑫（黄骅）燃气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	新设立
29	阜宁协鑫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新设立
30	内蒙古商都协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5 年	新设立
31	浏阳协鑫蓝天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2015 年	新设立
32	隆安协鑫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2015 年	新设立
33	翁牛特旗协鑫风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新设立
34	乌拉特中旗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2015 年	新设立
35	苏州智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36	云南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新设立
37	江苏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新设立
38	贵州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新设立
39	北京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新设立

注 1：2015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将子公司保利协鑫（苏州）电器成套有限公司全部股权作价 1230 万元转让给保利协鑫（苏州）新能源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确认投资收益 2,724,495.75 元。

注 2：2015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将子公司保利协鑫（苏州）财务咨询有限公司全部股权于价 800 万元转让给保利协鑫（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确认投资收益 463,867.02 元。

2、报告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名称	变更原因
1	苏州保利协鑫光伏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注 1）	处置
2	保利协鑫（桑日）光伏有限公司（注 2）	处置
3	保利协鑫（苏州）电器成套有限公司	处置
4	保利协鑫（苏州）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处置
5	上海乘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 3）	处置
6	太仓保利协鑫热电有限公司（注 4）	处置

注 1：由于本公司子公司协鑫电力燃料（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燃料”）2012 年投资的全资子公司苏州保利协鑫光伏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光伏”）于 2013 年增资，同时新加入江苏协鑫硅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苏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及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三个股东，协鑫燃料的股权被稀释，协鑫燃料持股比例由 100% 下降至 38.39%，由此对苏州光伏的经营管理不再具有控制权。因此，该子公司从 2013 年 3 月 1 日开始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内。

2014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与苏州协鑫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托管协议，将苏州光伏除分红权之外所有的股东权利全部委托给苏州协鑫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管理。因此，2014 年 12 月 31 日将该投资被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示。2015 年 9 月本公司将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作价 459,373,500.00 元出售给保利协鑫（苏州）新能源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确认投资损失 16,759,916.97 元。

注 2：2013 年本公司将持有的保利协鑫（桑日）光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桑日光伏”）100%股权转让给苏州光伏。双方约定，自 2013 年 4 月 1 日起利润归新股东所有。该股权转让事宜已于 2013 年 4 月 1 日前完成。确认投资收益 20,142,327.59 元。故自 2013 年 4 月 1 日起，桑日光伏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注 3：上海乘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乘瑞投资”）原公司名称为上海保利协鑫电力运行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4 日变更为现名。同月，公司将所持乘瑞投资全部股权作价 585 万元转让给江苏协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确认投资收益 907,352.28 元。

注 4：2015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将所持子公司太仓保利协鑫热电有限公司全部股权于价 11,601 万元转让给保利协鑫（苏州）新能源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确认投资损失 19,102,018.91 元。

报告期合并范围变更及其变化情况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和“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一）在子公司中权益”。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5 年度、2014 年度、

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

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

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当期加权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八)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3）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

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九) 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占应收款项余额 10% 以上且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含）。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所有关联方客户；以及已获得收款保证，认定无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0-6 个月（含 6 个月）	0.00	0.00
7-12 个月（含 12 个月）	0.50	0.50
1-2 年（含 2 年）	10.00	10.00
2-3 年（含 3 年）	20.00	20.00
3-4 年（含 4 年）	30.00	30.00
4-5 年（含 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4、其他计提方法说明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燃料、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劳务成本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

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

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二)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5	10	2.57-4.5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10	4.50-18.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0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00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

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三）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

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四)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五)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供热经营权等。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50 年
软件	5 年
专利权	5 年
专利使用权	5 年
供热经营权	持有该经营权之公司的经营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报告期内各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十六)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十八)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

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 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商品销售收入主要是指售电、售热收入和煤炭销售收入等。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在销售电力和热力予客户时根据双方确定的结算量与约定单价确认收入；销售煤炭在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时确认收入。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或：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二十一) 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二十三)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

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五、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营改增试点地区适用应税劳务收入）	17（电）13（汽）6（其他应税劳务）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二）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子公司锡林郭勒国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自原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期满后，即从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减按 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2009 年 2 月 25 号经南京市江宁区国家税务局以“江国税流优备案[2009]011 号”《流转税税收优惠备案事项告知书》批准，子公司南京协鑫生活污水发电有限公司污泥处置收入免征增值税。

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

[2015]74 号”，子公司锡林郭勒国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施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政策。

4、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 号”，下列子公司销售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的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子公司名称	增值税退税率
宝应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100%
连云港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100%
太仓协鑫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100%
徐州协鑫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100%
南京协鑫生活污水发电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70%
海门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70%
连云港鑫能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70%
扬州港口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70%
沛县坑口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50%
昆山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50%
湖州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50%
东台苏中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即征即退 50%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81,812.31	998.17
银行存款	1,583,687,965.86	1,267,267,028.64
其他货币资金	311,810,495.30	172,493,840.00
合 计	1,895,580,273.47	1,439,761,866.81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37,168,395.30	26,713,740.00
信用证保证金	3,080,000.00	3,080,000.00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43,200,000.00	117,200,000.00
保函保证金	18,362,000.00	
活期保证金	100.00	100.00
合 计	201,810,495.30	146,993,840.00

注释2.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的分类

种 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280,787,840.62	216,553,244.91

2、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589,100.00

3、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84,710,626.82	

注释3.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147,043.94	1.02	5,573,521.97	50.00	5,573,521.9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80,634,621.28	98.66	4,231,360.78	0.39	1,076,403,260.50
其中：无风险组合	71,502,306.37	6.53			71,502,306.37
账龄分析法组合	1,009,132,314.91	92.13	4,231,360.78	0.42	1,004,900,954.1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24,870.32	0.32	3,524,870.32	100.00	
合计	1,095,306,535.54	100.00	13,329,753.07	1.22	1,081,976,782.47

续：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1,807,970.49	99.74	4,006,483.03	0.42	947,801,487.46
其中：无风险组合	108,495,319.83	11.37			108,495,319.83
账龄分析法组合	843,312,650.66	88.37	4,006,483.03	0.48	839,306,167.6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23,013.20	0.26	2,523,013.20	100.00	
合计	954,330,983.69	100.00	6,529,496.23	0.68	947,801,487.46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江苏金丽达印染有限公司	11,147,043.94	5,573,521.97	50.00	根据预计可收回情况计提

(2) 组合中，不计提账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不计提坏账理由
承德凯兴能源有限公司矸石热电厂	326,700.00			关联方
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	70,718,925.30			关联方
扬州市金秋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387,486.00			关联方
扬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40,788.00			关联方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8,407.07			关联方
合计	71,502,306.37			

续：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不计提坏账理由
保利协鑫（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53,000.00			关联方
承德凯兴能源有限公司矸石热电厂	326,700.00			关联方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855,970.56			关联方
江苏协鑫硅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70,625.80			关联方
江苏协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250,000.00			关联方
江苏协鑫宁沪天然气有限公司	18,320.00			关联方
江苏协鑫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127,995.00			关联方
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4,291,598.50			关联方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850,561.71			获得收款保证
内蒙古多伦协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0.00			关联方
商丘协鑫交运燃气有限公司	18,285.00			关联方
苏州协鑫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1,123,837.00			关联方
苏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685,548.80			关联方
太仓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66,256.29			关联方
协鑫太阳能电力（苏州）有限公司	6,600.00			关联方
协鑫太阳能系统集成（苏州）有限公司	232,750.00			关联方
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	41,903,718.47			关联方
徐州协鑫太阳能材料有限公司	1,654.20			关联方
轩景国际有限公司	1,100,000.00			关联方
扬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384,471.00			关联方
长治协鑫燃气科技有限公司	27,427.50			关联方
合计	108,495,319.83			

(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0-6 个月 (含 6 个月)	869,389,396.28		
7-12 个月 (含 12 个月)	135,368,963.33	676,844.81	0.50
1-2 年 (含 2 年)	282,233.20	28,223.32	10.00
2-3 年 (含 3 年)	394,932.75	78,986.55	20.00
3-4 年 (含 4 年)	311,828.65	93,548.60	30.00
4-5 年 (含 5 年)	62,406.40	31,203.20	50.00
5 年以上	3,322,554.30	3,322,554.30	100.00
合计	1,009,132,314.91	4,231,360.78	0.42

续: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0-6 个月 (含 6 个月)	823,774,252.08		
7-12 个月 (含 12 个月)	6,354,618.28	31,773.10	0.50
1-2 年 (含 2 年)	2,447,699.88	244,769.99	10.00
2-3 年 (含 3 年)	4,519,090.44	903,818.09	20.00
3-4 年 (含 4 年)	2,894,435.68	868,330.70	30.00
4-5 年 (含 5 年)	2,729,526.30	1,364,763.15	50.00
5 年以上	593,028.00	593,028.00	100.00
合计	843,312,650.66	4,006,483.03	0.48

(4) 单项金额非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东方雅典实业有限公司	46,276.00	46,27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汇龙浴城	5,292.00	5,29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沛县常鑫源人造板有限公司	1,666,904.05	1,666,904.0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喜又来大酒店	16,674.00	16,67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工程开票税金调整户	31,920.00	31,92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徐州华海供暖服务中心	180,949.20	180,949.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徐州坝山环保热电厂筹建处	313,370.00	313,37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扬州市经济开发区滨江水洗厂	10,787.07	10,787.0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华芮纺织中国有限公司	424,036.20	424,036.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宝应县凤蝶染化有限公司	7,753.88	7,753.8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兰溪市亚太家纺有限公司	760,907.92	760,908.4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熔盛重工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524,870.32	3,524,870.32		

续：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东方雅典实业有限公司	46,276.00	46,276.00	100.00	无法收回
汇龙浴城	5,292.00	5,292.00	100.00	无法收回
沛县常鑫源人造板有限公司	1,666,904.05	1,666,904.05	100.00	公司破产,无法收回
工程开票税金调整户	31,920.00	31,920.00	100.00	无法收回
徐州坝山环保热电厂筹建处	313,370.00	313,370.00	100.00	无法收回
喜又来大酒店	16,674.00	16,674.00	100.00	无法收回
扬州市经济开发区滨江水洗厂	10,787.07	10,787.07	100.00	无法收回
华芮纺织中国有限公司	424,036.20	424,036.20	100.00	无法收回
宝应县凤蝶染化有限公司	7,753.88	7,753.88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2,523,013.20	2,523,013.20		

2、2015 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 回	转 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529,496.23	8,718,556.29	90,674.78	1,052,493.89		956,480.34	13,329,753.07

3、2015 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江苏省电力公司	413,382,640.76	37.74	
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	121,389,257.00	11.08	
山东中垠物流贸易有限公司	106,731,523.69	9.74	533,657.62
山东兖煤日照港储配煤有限公司	73,158,641.37	6.68	
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	70,718,925.30	6.46	
合计	785,380,988.12	71.70	533,657.62

注释4.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5,331,475.75	99.34	160,247,223.09	99.61
1 至 2 年	253,885.14	0.46	69,645.35	0.04
2 至 3 年	7,285.95	0.01	31,950.54	0.02
3 年以上	103,439.65	0.19	522,078.03	0.33
合计	55,696,086.49	100.00	160,870,897.01	100.00

2、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广东九丰燃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353,945.07	47.32	2015 年	尚未到货验收
神华销售集团华东能源有限公司	16,219,712.10	29.12	2015 年	尚未到货验收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气东输销售分公司	7,777,182.73	13.96	2015 年	尚未到货验收
嘉兴市富春港务有限公司	1,192,814.84	2.14	2015 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465,198.64	0.84	2015 年	尚未到货验收
合计	52,008,853.38	93.38		

注释5. 应收利息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定期存款利息	727,483.32	1,065,263.76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利息	418,450.00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335,568.75
合 计	1,145,933.32	1,400,832.51

注释6. 应收股利

被投资单位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华润协鑫（北京）热电有限公司		8,784,651.96

注释7.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900,000.00	22.13	13,450,000.00	43.53	17,45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1,086,277.39	72.40	16,686,372.60	16.51	84,399,904.79
其中：无风险组合	48,347,976.30	34.63			48,347,976.30
账龄分析法组合	52,738,301.09	37.77	16,686,372.60	31.64	36,051,928.4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643,053.53	5.47	7,643,053.53	100.00	
合计	139,629,330.92	100.00	37,779,426.13	27.06	101,849,904.79

续：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99,652,069.33	98.92	16,073,707.48	1.61	983,578,361.85
其中：无风险组合	934,392,899.03	92.46			934,392,899.03
账龄分析法组合	65,259,170.30	6.46	16,073,707.48	24.63	49,185,462.8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892,475.13	1.08	10,892,475.13	100.00	
合计	1,010,544,544.46	100.00	26,966,182.61	2.67	983,578,361.85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深圳市中融汇合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	8,000,000.00	40.00	根据预计可收回情况计提
扬州中旭太阳能有限公司	10,900,000.00	5,450,000.00	50.00	根据预计可收回情况计提
合计	30,900,000.00	13,450,000.00		

(2) 组合中，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不计提坏账理由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45,696,447.61			关联方
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6,454.80			关联方
小金县吉泰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1,563,462.86			关联方
兰溪市双凤巨龙供水有限公司	1,081,611.03			关联方
合计	48,347,976.30			

续：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不计提坏账理由
保利协鑫（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6,214.58			关联方
北京协鑫页岩气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			关联方
江苏协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6,200,000.00			关联方
江苏协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2,348,529.33			关联方
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37,972,949.10			关联方
库伦旗协鑫有色矿业有限公司	10,370,853.83			关联方
兰溪市双凤巨龙供水有限公司	1,207,974.50			关联方
马鞍山尖山铁矿有限公司	8,089,726.83			关联方
庞盛有限公司	0.82			关联方
山西协鑫潞安电力有限公司	1,187,824.37			关联方
胜越有限公司	291,021.20			关联方
苏州保利协鑫光伏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503,610,000.00			关联方
锡林浩特市财政局	3,216,455.98			已获得收款保证
小金县吉泰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1,563,462.86			关联方
协鑫新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关联方
徐州金山桥热电有限公司	1,410,564.16			关联方
徐州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13,983,679.47			关联方
智能投资有限公司	933,642.00			关联方
合计	934,392,899.03			

（3）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6 个月（含 6 个月）	23,873,749.10		
7-12 个月（含 12 个月）	7,490,734.70	37,453.67	0.50
1-2 年（含 2 年）	619,649.50	61,964.95	10.00
2-3 年（含 3 年）	4,791,621.08	958,324.22	20.00
3-4 年（含 4 年）	328,000.00	98,400.00	30.00
4-5 年（含 5 年）	208,633.90	104,316.95	50.00
5 年以上	15,425,912.81	15,425,912.81	100.00
合计	52,738,301.09	16,686,372.60	31.64

续：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6 个月（含 6 个月）	20,510,810.42		
7-12 个月（含 12 个月）	4,287,275.51	21,436.37	0.50
1-2 年（含 2 年）	25,151,977.44	2,515,197.74	10.00
2-3 年（含 3 年）	972,261.21	194,452.24	20.00
3-4 年（含 4 年）	255,477.99	76,643.40	30.00
4-5 年（含 5 年）	1,630,780.00	815,390.00	50.00
5 年以上	12,450,587.73	12,450,587.73	100.00
合计	65,259,170.30	16,073,707.48	24.63

（4）单项金额非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徐州阿丽亚娜经贸有限公司	300.00	3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徐州市泉山区建筑管理处	5,362.00	5,36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徐州市政养护处	40,000.00	4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徐州市恒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王德红	29,304.00	29,30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苏能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通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265,068.92	265,068.9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泰兴市第四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465,601.21	465,601.2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微山县张楼乡运销有限公司	199,357.13	199,357.1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安天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102,000.00	102,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靖江市苏凯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仪征市管道管道调架厂	30,000.00	3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沛县防腐保温工程总公司	130,682.00	130,68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徐州市振源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300,365.00	300,36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零星散户（用于零星采购）	1,392,329.46	1,392,329.4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沈飞工业集团丹东进出口有限公司	4,142,683.81	4,142,683.8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7,643,053.53	7,643,053.53	100.00	

续：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土地出让保证金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徐州阿丽亚娜经贸有限公司	300.00	3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徐州市泉山区建筑管理处	5,362.00	5,36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徐州市政养护处	40,000.00	4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徐州市恒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王德红	29,304.00	29,30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苏能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通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265,068.92	265,068.9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泰兴市第四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465,601.21	465,601.2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微山县张楼乡运销有限公司	199,357.13	199,357.1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安天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102,000.00	102,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靖江市苏凯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仪征市管道管道调架厂	30,000.00	3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沛县防腐保温工程总公司	130,682.00	130,68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徐州市振源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300,365.00	300,36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零星散户（用于零星采购）	1,392,330.00	1,392,33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沈飞工业集团丹东进出口有限公司	4,142,683.81	4,142,683.8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曹可习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王晶蕊	350,000.00	3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阜宁协力电力能源有限公司	924,050.41	924,050.4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思创能源有限公司	765,370.65	765,370.6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神华和利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0,892,475.13	10,892,475.13	100.00	

2、2015 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 回	转 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6,966,182.61	12,778,044.69	92,589.75	633,964.13	115,709.92	1,307,716.87	37,779,426.13

3、2015 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丹阳沿江环保热电有限公司筹建处	往来款	109,709.92	已注销	经管理层批准	否
周胜亮	往来款	6,000.00	已失联	经管理层批准	否
合 计		115,709.92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	10,414,648.45	4,238,649.91
备用金	2,758,534.37	3,666,904.00
代垫款	148,000.00	1,760,587.57
关联方资金往来	48,347,976.30	931,176,443.05
政府补助	5,238,505.70	16,267,737.35
项目前期费	27,569,887.95	24,150,823.08
往来款	28,543,176.00	19,562,830.35
其他	16,608,602.15	9,720,569.15
合计	139,629,330.92	1,010,544,544.46

5、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45,696,447.61	0-6 个月 (含 6 个月)	32.73	
深圳市中融汇合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前期费	20,000,000.00	2-3 年 (含 3 年)	14.32	8,000,000.00
扬州中旭太阳能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900,000.00	0-6 个月 (含 6 个月)	7.81	5,450,000.00
苏州科峰电器成套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00	5 年以上	7.16	10,000,000.00
吴江永祥酒精制造有限公司	保证金	4,600,000.00	0-6 个月 (含 6 个月)	3.29	
合计		91,196,447.61		65.31	23,450,000.00

6、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
锡林郭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国税局	增值税即征即退	362,337.08	0-6 个月(含 6 个月)	2016 年
宝应县小官庄镇政人民政府	小官庄镇热网政府补贴	138,933.90	5 年以上(含 5 年)	未确定
宝应县国税局	增值税即征即退	1,925,277.73	0-6 个月(含 6 个月)	2016 年
连云港财政局	增值税即征即退	960,382.04	0-6 个月(含 6 个月)	2016 年
太仓市财政局	增值税即征即退	398,880.52	0-6 个月(含 6 个月)	2016 年
连云港财政局	科技发展金	443,000.00	0-6 个月(含 6 个月)	2016 年
徐州市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即征即退	1,009,694.43	0-6 个月(含 6 个月)	2016 年
合计		5,238,505.70		

注释8.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3,204,763.05	640,482.02	62,564,281.03	73,664,559.45	188,534.00	73,476,025.45
库存燃料	126,192,428.06		126,192,428.06	279,196,314.68		279,196,314.68
周转材料	52,615.66		52,615.66	49,456.17		49,456.17
劳务成本	149,600.00		149,600.00			
合计	189,599,406.77	640,482.02	188,958,924.75	352,910,330.30	188,534.00	352,721,796.30

2、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88,534.00	557,291.60	232,222.07			337,565.65	640,482.02

注释9.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留抵税额	113,331,546.42	56,811,109.3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所得税预缴税额	965,735.53	3,419,037.39
预缴营业税	101,755.70	
委托贷款		155,000,000.00
合 计	114,399,037.65	215,230,146.72

注释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4,444,480.00	800,000.00	13,644,480.00	488,583,416.97	800,000.00	487,783,416.97
按成本计量	14,444,480.00	800,000.00	13,644,480.00	488,583,416.97	800,000.00	487,783,416.97

2、期末按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账面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苏州保利协鑫光伏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476,133,416.97		476,133,416.97	
昆山年轮纸业科技有限公司	18.03	11,000,000.00		11,000,000.00	
扬州市金秋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8.00	500,000.00			500,000.00
盐城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00	150,000.00			150,000.00
广州市超算分布式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9.00		12,994,480.00		12,994,480.00
兰溪市双凤巨龙供水有限公司	16.00	800,000.00			800,000.00
合计		488,583,416.97	12,994,480.00	487,133,416.97	14,444,480.00

续：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苏州保利协鑫光伏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注）					178,242,335.65
昆山年轮纸业科技有限公司					
扬州市金秋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盐城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广州市超算分布式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兰溪市双凤巨龙供水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合计	800,000.00			800,000.00	178,242,335.65

注释11.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联营企业					
华润协鑫（北京）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57,247,430.21			22,860,877.67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6,679,881.87	6,000,000.00		1,950,644.29	
上海嘉定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12,500,000.00	27,500,000.00			
上海申能奉贤热电有限公司		40,000,000.00			
苏州协鑫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78,904,543.40		78,307,135.41	-597,407.99	
合计	255,331,855.48	73,500,000.00	78,307,135.41	24,214,113.97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华润协鑫（北京）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80,108,307.88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4,630,526.16	
上海嘉定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40,000,000.00	
上海申能奉贤热电有限公司					40,000,000.00	
苏州协鑫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计					274,738,834.04	

注释12. 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通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 年 12 月 31 日	1,903,873,808.79	7,010,611,946.84	52,550,857.63	58,384,706.60	9,025,421,319.86
2、本期增加金额	202,327,358.77	1,547,079,296.83	9,647,305.37	16,956,043.37	1,776,010,004.34
购置	1,049,939.99	27,673,916.28	9,255,171.37	13,367,543.85	51,346,571.49
在建工程转入	201,277,418.78	1,519,405,380.55		2,620,441.95	1,723,303,241.28
企业合并增加			392,134.00	968,057.57	1,360,191.57
3、本期减少金额	80,499,420.20	316,523,443.51	11,719,579.18	11,193,756.82	419,936,199.71
处置或报废	80,293,966.60	314,285,821.65	4,741,309.81	4,156,039.82	403,477,137.88
企业合并转出	205,453.60	533,333.34	5,056,410.91	7,037,717.00	12,832,914.85
其他转出		1,704,288.52	1,921,858.46		3,626,146.98
4、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25,701,747.36	8,241,167,800.16	50,478,583.82	64,146,993.15	10,381,495,124.49
二、累计折旧					
1、2014 年 12 月 31 日	632,993,264.07	2,304,598,271.42	31,162,009.20	38,889,484.66	3,007,643,029.35
2、本期增加金额	70,367,751.42	320,934,558.86	5,250,540.05	5,807,100.22	402,359,950.55
计提	70,367,751.42	320,934,558.86	5,044,899.78	5,170,451.54	401,517,661.60
企业合并增加			205,640.27	636,648.68	842,288.95
3、本期减少金额	40,342,405.54	185,004,012.49	7,805,172.55	7,709,087.50	240,860,678.08
处置或报废	40,255,288.46	184,831,926.97	4,267,178.83	3,615,095.88	232,969,490.14
企业合并转出	87,117.08	172,085.52	3,480,414.46	3,812,367.63	7,551,984.69
其他转出			57,579.26	281,623.99	339,203.25
4、2015 年 12 月 31 日	663,018,609.95	2,440,528,817.79	28,607,376.70	36,987,497.38	3,169,142,301.82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1,362,683,137.41	5,800,638,982.37	21,871,207.12	27,159,495.77	7,212,352,822.67
2、2014 年 12 月 31 日	1,270,880,544.72	4,706,013,675.42	21,388,848.43	19,495,221.94	6,017,778,290.51

2、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通用设备	365,032.63	35,590.65		329,441.98

3、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昆山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0,322,107.43	该房产已列入政府拆迁计划难以办理所有权证
丰县鑫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73,073,960.51	土地证未办理故房产证无法办理
桐乡濮院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33,311,808.42	部分房产已经办理完毕竣工验收手续，正在办理房屋所有权证
苏州工业园区北部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57,145,864.27	新建，尚未取得竣工决算报告
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98,567,265.23	新建，尚未取得竣工决算报告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93,273,195.48	新建，尚未取得竣工决算报告
锡林郭勒国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8,128,239.48	该等房产因建设施工手续不齐全、政府规划调整、房产主管单位不明、历史遗留问题等多种原因无法或预计难以办理房屋所有权证
沛县坑口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54,895.07	
海门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167,242.96	
如东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3,979,870.47	
东台苏中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416,519.29	
太仓协鑫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	198,528.00	
苏州工业园区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6,066,825.57	
南京协鑫生活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4,406,574.33	
丰县鑫源生物质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404,949.30	
嘉兴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47,465.12	
合 计	383,232,122.15	

注释13.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广州蓝天燃机项目	110,279,564.23		110,279,564.23	302,419,757.31		302,419,757.31
无锡蓝天燃机项目	3,126,936.44		3,126,936.44	8,263,281.17		8,263,281.17
无锡分布式项目	752,870.47		752,870.47	40,000.00		40,000.00
广西协鑫项目	3,102,223.33		3,102,223.33			
黄骅协鑫项目	1,220,686.79		1,220,686.79			
奇台协鑫项目	15,333,527.16		15,333,527.16			
除尘改造工程	3,039,056.24		3,039,056.24	10,575.47		10,575.47
苏州蓝天其他项目	120,686.08		120,686.08	360,849.53		360,849.53
天然气分布式能源项目	5,899,405.76		5,899,405.76	830,665.40		830,665.40

续：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及专用设备改造	11,828,846.75		11,828,846.75	1,574,959.99		1,574,959.99
锅炉改造工程	40,301,813.51	200,000.00	40,101,813.51	4,837,607.65	200,000.00	4,637,607.65
热网工程	5,745,205.51		5,745,205.51	4,517,680.15		4,517,680.15
软件系统开发工程	1,952,272.41		1,952,272.41			
脱硫脱硝工程	10,628,832.94		10,628,832.94	2,195,227.83		2,195,227.83
其他	4,309,871.71	1,350,207.01	2,959,664.70	3,720,081.33	1,350,207.01	2,369,874.32
合 计	217,641,799.33	1,550,207.01	216,091,592.32	328,770,685.83	1,550,207.01	327,220,478.82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报告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湖州热电 3#锅炉	91,543.66	35,626,453.75			35,717,997.41
广州蓝天燃机项目	302,419,757.31	629,833,845.04	821,974,038.12		110,279,564.23
无锡蓝天燃气-蒸汽联合 循环热电工程	8,263,281.17	805,270,623.94	813,533,905.11		
奇台协鑫项目		15,333,527.16			15,333,527.16
苏州蓝天调度综合楼		6,567,673.09			6,567,673.09
苏州蓝天金鸡湖天然气 分布式能源项目	830,665.40	6,964,990.36		1,896,250.00	5,899,405.76
合 计	311,605,247.54	1,499,597,113.34	1,635,507,943.23	1,896,250.00	173,798,167.65

续：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湖州热电 3#锅炉	5,002.25	71.22	69.98	1,266,197.98	1,266,197.98	3.55	融资
广州蓝天燃机项目	106,296.62	87.70	87.21	47,964,120.43	27,321,396.88	4.34	融资及自 筹
无锡蓝天燃气-蒸汽联 合循环热电工程	105,100.00	78.85	90.00	6,162,224.45	6,162,224.45	0.74	融资及自 筹
奇台协鑫项目	41,000.00	3.74	5.00				自筹
苏州蓝天调度综合楼	4,970.00	13.21	8.00				自筹
苏州蓝天金鸡湖天然 气分布式能源项目	602.00	98.00	98.00				自筹
合 计	262,970.87			55,392,542.86	34,749,819.31		

注释14. 工程物资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用材料	134,801.89	134,227.43
尚未安装的设备	52,000.00	63,105.77
为生产准备的工器具	166.55	166.55
合 计	186,968.44	197,499.75

注释15. 固定资产清理

所属公司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苏州工业园区蓝天燃气 热电有限公司	专用设备	1,429,550.22	
太仓保利协鑫热电有限 公司（注 1）	土地使用权		5,028,882.79
	房屋及建筑物		5,424,496.57
	专用设备		934,588.15
徐州西区环保热电有限 公司（注 2）	土地使用权		12,473,877.72
	房屋及建筑物		47,949,840.97
	专用设备		105,372,292.87
合 计		1,429,550.22	177,183,979.07

注 1：根据政府统一规划，公司子公司太仓热电将逐步关停燃煤机组，位于洛阳东路 188 号的工业用地的土地使用权依法收回，本期结转营业外支出 171,092,855.52 元。

注 2：根据中共徐州市委办公会议纪要第 36 号《关于加快推进市区热电整合工作的纪要》，公司子公司徐州西区 2014 年逐步停止经营，已于 2014 年 6 月 25 日将主要资产交接给徐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管理，同时公司已进入清算期，本期结转营业外支出 124,465,724.33 元。

注释16.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供热经营权	专利权	专利特许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 年 12 月 31 日	394,174,598.13	11,811,208.67	17,045,223.73			423,031,030.53
2、本期增加金额	36,703,524.33	3,645,838.26		854,368.93	1,800,000.00	43,003,731.52
购置	29,296,302.00	2,264,481.75				31,560,783.75
在建工程转入		1,381,356.51				1,381,356.51
企业合并增加				854,368.93	1,800,000.00	2,654,368.93
其他转入	7,407,222.33					7,407,222.33
3、本期减少金额	11,221,000.00	2,635,686.05				13,856,686.05
处置	11,221,000.00	311,559.84				11,532,559.84
企业合并转出		2,324,126.21				2,324,126.21
4、2015 年 12 月 31 日	419,657,122.46	12,821,360.88	17,045,223.73	854,368.93	1,800,000.00	452,178,076.00
二、累计摊销						
1、2014 年 12 月 31 日	61,410,209.36	8,639,451.52	5,068,007.28			75,117,668.16
2、本期增加金额	7,673,825.56	1,916,368.87	638,784.84	142,394.82	960,000.00	11,331,374.09
计提	7,246,706.60	1,916,368.87	638,784.84			9,801,860.31
企业合并增加				142,394.82	960,000.00	1,102,394.82
其他转入	427,118.96					427,118.96
3、本期减少金额	5,868,254.27	700,781.68				6,569,035.95
处置	5,868,254.27	262,500.00				6,130,754.27
企业合并转出		438,281.68				438,281.68
4、2015 年 12 月 31 日	63,215,780.65	9,855,038.71	5,706,792.12	142,394.82	960,000.00	79,880,006.30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356,441,341.81	2,966,322.17	11,338,431.61	711,974.11	840,000.00	372,298,069.70
2、2014 年 12 月 31 日	332,764,388.77	3,171,757.15	11,977,216.45			347,913,362.37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丰县鑫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5,050,833.33	注

注：协鑫有限的子公司丰县鑫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县鑫成”）实际生产经营场所用地与公司名下的土地产证上所记载地块不一致。

根据丰县鑫成与其少数股东徐州丰成制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成制盐”）签订的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约定，丰成制盐将其名下的地块（以下称 A 地块，即目前丰县鑫成生产经营实际用地，面积 57399.4 平方米），作价 551 万元转让给丰县鑫成用于建造厂房，土地转让款约定 2011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支付，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该转让金尚未支付。

在转让双方实际办理土地使用权转让手续时，因当时 A 地块土地使用权已被丰成制盐及其母公司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化工”）用作抵押，导致无法过户，经双方协商将丰成制盐及盐化工名下位于 A 地块旁边的另一同面积地块（以下称 B 地块）进行了过户登记，并取得证号为丰土国用（2011）07030 的土地使用权证。

目前 B 地块实际由丰成制盐及盐化工为仓库及停车场使用，而 A 地块土地使用权已被丰成制盐及盐化工抵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以取得银行长期借款，受担保的主债权将于 2018 年 11 月到期，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归还的借款余额为 3 个亿。

注释17. 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四川协鑫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6,349,224.90				6,349,224.90
苏州智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9,657,482.12				9,657,482.12
合 计		16,006,707.02				16,006,707.02

2015 年 1 月协鑫智慧（苏州）能源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收购四川协鑫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70%股权，支付的对价 7,749,225.00 元高于交易日四川协鑫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1,400,000.10 元的部分确认为商誉。

2015 年 12 月保利协鑫有限公司收购苏州智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75%股权，支付的对价 1,800 万元高于交易日苏州智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8,342,517.88 元的部分确认为商誉。

2、商誉减值

本公司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商誉减值事项，商誉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六）。

注释18.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2015年12月31日
渣打银行顾问费	799,999.98	640,000.00	480,000.06	959,999.92
排污费	346,524.00		346,524.00	
装修费	341,250.00	200,898.70	154,581.12	387,567.58
财产保险费		1,443,413.19	235,207.38	1,208,205.81
合计	1,487,773.98	2,284,311.89	1,216,312.56	2,555,773.31

注释19.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1,949,661.22	12,987,415.34	33,884,212.84	8,471,289.16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3,329,753.07	3,332,438.30	6,529,496.23	1,632,610.0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7,779,426.13	9,444,856.53	26,966,182.61	6,741,545.65
存货跌价准备	640,482.02	160,120.51	188,534.00	47,133.50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00,000.00	50,000.00	200,000.00	50,000.00
预提费用	94,927,982.40	23,731,995.60	89,662,335.78	22,415,583.94
递延收益	68,623,736.24	17,155,934.06	58,040,918.64	14,510,229.66
合 计	215,501,379.86	53,875,345.00	181,587,467.26	45,397,102.76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建工程试运行净支出	19,318,186.16	4,829,546.54	6,229,694.48	1,557,423.62

注释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工程款、设备款	71,342,706.58	218,101,768.63

注释21.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223,000,000.00	237,785,000.00
保证借款	815,302,450.05	669,611,500.00
信用借款	635,000,000.00	430,000,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20,000,000.00
质押及保证借款	30,000,000.00	59,048,350.00
合计	1,703,302,450.05	1,416,444,850.00

2、抵押、质押借款情况明细详见本附注十二、（一）、1。

3、保证借款担保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一、（五）、5。

注释22. 应付票据

种 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263,306,395.30	108,355,840.00

注释23. 应付账款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原料款	159,456,956.92	494,581,299.65
应付工程、设备款	8,983,405.40	3,497,859.67
应付维护费	1,057,005.86	606,900.00
应付服务费	7,449,433.26	7,779,138.28
应付运输费	6,670,300.28	15,872,429.22
其他	2,335,561.73	4,279,531.75
合计	185,952,663.45	526,617,158.57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江苏天目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76,976.75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695,000.00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安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64,049.62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北京天源科创风电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480,000.00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47,148.79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合计	3,263,175.16	

注释24. 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供热款	16,254,893.09	13,497,830.88
预收煤炭款	42,173,059.23	185,845,956.05
预收服务费	2,707,450.21	500,020.00
其他	1,498,422.68	18,156.03
合计	62,633,825.21	199,861,962.96

2、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嘉盛半导体（苏州）有限公司	209,620.68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江苏健博粉体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00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洪来发	130,000.00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合计	489,620.68	

注释25.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94,053,615.71	590,459,406.07	534,119,650.62	150,393,371.1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89,669.30	26,642,351.48	26,785,864.78	246,156.00
辞退福利		13,737,495.66	12,737,495.66	1,000,000.00
合计	94,443,285.01	630,839,253.21	573,643,011.06	151,639,527.16

2、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2,913,166.83	499,512,449.01	442,469,541.69	149,956,074.15
职工福利费	591,856.49	36,347,164.34	36,907,525.83	31,495.00
社会保险费	189,060.69	13,086,806.55	13,148,477.24	127,390.0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152,776.59	10,710,544.51	10,754,527.10	108,794.00
工伤保险费	18,403.00	1,521,957.96	1,530,146.96	10,214.00
生育保险费	17,881.10	854,304.08	863,803.18	8,382.00
住房公积金	162,681.10	28,123,410.46	28,172,581.36	113,510.2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6,468.58	13,288,001.26	13,279,568.03	164,901.81
其他短期薪酬	40,382.02	101,574.45	141,956.47	
合 计	94,053,615.71	590,459,406.07	534,119,650.62	150,393,371.16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365,389.00	24,708,162.68	24,842,361.68	231,190.00
失业保险费	24,280.30	1,928,133.45	1,937,447.75	14,966.00
企业年金缴费		6,055.35	6,055.35	
合计	389,669.30	26,642,351.48	26,785,864.78	246,156.00

注释26.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31,241,669.09	18,894,907.92
营业税	365,982.19	555,858.36
城建税	2,001,469.77	1,289,334.52
企业所得税	78,093,824.26	89,467,267.05
个人所得税	1,591,397.85	1,016,004.00
房产税	2,232,600.85	2,741,393.29
土地使用税	2,448,257.10	2,384,501.44
印花税	1,210,793.81	367,279.27
教育费附加	1,629,454.74	961,699.36
其他	147,035.01	82,339.13
合计	120,962,484.67	117,760,584.34

注释27. 应付利息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借款利息	8,289,524.00	8,399,663.87
企业债券利息	25,195,936.65	65,787,888.90
合 计	33,485,460.65	74,187,552.77

注释28. 应付股利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普通股股利	18,977,515.38	123,036,774.41

注释29.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质保金	1,413,598.89	577,765.86
押金及保证金	85,469,364.59	99,604,942.75
关联方资金往来	1,788,297.40	148,518,222.13
修理费	65,009,783.63	58,159,980.42
材料设备款	565,546,632.38	194,659,694.76
服务费	16,747,019.54	2,407,805.28
工程款	151,302,248.21	153,866,615.68
应付股转款	7,388,000.00	
土地转让款	5,510,000.00	5,510,000.00
应退还政府补贴	10,900,000.00	
其他	8,071,204.76	10,977,211.40
合计	919,146,149.40	674,282,238.28

2、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58,703,206.00	尚未竣工结算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392,016.00	尚未竣工结算
徐州丰成制盐有限公司	5,510,000.00	尾款未结算
浙江天蓝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075,600.00	质保金、尾款未结算
南京顶益食品有限公司	4,000,000.00	保证金
合计	89,680,822.00	

注释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95,408,843.20	406,857,143.0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4,725.08	52,068.17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999,300,000.00
合计	395,473,568.28	1,406,209,211.2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136,990,000.00	10,000,000.00
保证借款	25,000,000.00	35,000,000.00
质押借款		80,000,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16,000,000.00	37,333,333.36
抵押及质押借款	134,000,000.20	110,500,000.00
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	83,418,843.00	134,023,809.68
合计	395,408,843.20	406,857,143.04

注释31.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应付债券	1,219,193,333.28	798,133,333.3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400,000,000.00	2014/6/25	1 年	400,000,000.00	399,333,333.31
2014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400,000,000.00	2014/10/20	1 年	400,000,000.00	398,799,999.99
2015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200,000,000.00	2015/5/12	1 年	200,000,000.00	
2015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60,000,000.00	2015/1/23	270 天	60,000,000.00	
2015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600,000,000.00	2015/4/22	90 天	600,000,000.00	
2015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540,000,000.00	2015/7/13	270 天	540,000,000.00	
2015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480,000,000.00	2015/10/15	90 日	480,000,000.00	
合计	2,680,000,000.00			2,680,000,000.00	798,133,333.30

续：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融资承销费摊销	本期偿还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666,666.69	400,000,000.00	
2014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1,200,000.01	400,000,000.00	
2015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200,000,000.00	-266,666.72		199,733,333.28
2015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60,000,000.00		60,000,000.00	
2015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2015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540,000,000.00	-540,000.00		539,460,000.00
2015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480,000,000.00			480,000,000.00
合计	1,880,000,000.00	1,059,999.98	1,460,000,000.00	1,219,193,333.28

注释32. 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597,900,000.00	134,990,000.00
保证借款	38,750,000.00	40,000,000.00
质押借款	730,000,000.00	810,000,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36,500,000.00	23,000,000.00
抵押及质押借款	223,999,999.71	325,499,999.96
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	638,521,184.73	515,940,027.70
合计	2,265,671,184.44	1,849,430,027.66

2、抵押、质押借款情况明细详见本附注十二、（一）、1。

3、保证借款担保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一、（五）、5。

注释3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分类

款项性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东台市发改委借款	2,736,216.08	
应付政府无息借款	10,400,000.00	10,400,000.00
应付融资租赁款	314,858.91	605,688.58
其他		5,317,443.23
合计	13,451,074.99	16,323,131.81

注释34. 递延收益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政府补贴	63,576,974.28	4,240,000.00	3,319,457.68	64,497,516.60
接驳费收入	58,040,918.66		427,182.41	57,613,736.25
合计	121,617,892.94	4,240,000.00	3,746,640.09	122,111,252.85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2014年 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2015年 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渗滤液深度处理临时性 改造工程专项补助款	1,345,000.00		600,000.00	745,000.00	与资产相关
脱硫工程项目（注1）		4,240,000.00		4,240,000.00	与资产相关
无锡蓝天E级燃机发电工 程余热利用项目	6,770,000.00			6,770,000.00	与资产相关
热电机建设专项补贴	1,833,333.33		100,000.00	1,733,333.33	与资产相关
去工业化补贴1（注2）	40,264,120.73		1,965,879.36	38,298,241.37	与资产相关
去工业化补贴2（注3）	5,856,637.17		286,725.72	5,569,911.45	与资产相关
财政贴息（注4）	7,507,883.05		366,852.60	7,141,030.4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3,576,974.28	4,240,000.00	3,319,457.68	64,497,516.60	

注 1：根据江苏省财政厅及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文件《关于下达 2015 年度省级脱硫考核补助项目资金的通知》子公司连云港鑫能取得 2015 年度省级脱硫考核补助项目资金 424 万元，用于补助公司烟气脱硫改造工程。

注 2：根据苏州工业园区管委会对于子公司北部燃机《关于申请北部燃机热电项目联产项目“去工业化”资金支持的请示》，园区管委会承担 220KV 电力出现架空线路改地埋电缆的改造费用 4,223 万元。

注 3：根据苏州工业园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公司环保引导资金拨付情况说明，拨付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北部燃机热电有限公司环保引导资金 600 万元，用于奖励子公司热电联产项目的“去工业化”工程。

注 4：根据江苏省财政厅文件“苏财建[2013]280 号”文，公司子公司北部燃机取得 2013 年国家经济技术开发区基础设施项目贷款中央财政贴息合计 767 万元。

注释35. 实收资本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香港璟轩有限公司		1,083,000,000.00	1,083,000,000.00
上海其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140,800,000.00		
合 计	3,140,800,000.00	1,083,000,000.00	1,083,000,000.00

报告期内实收资本变动情况详见附注一、（一）。

注释36. 资本公积

1、报告期内各期末资本公积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506,301,387.36	564,037,376.19

2、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635,438,391.02	234,918.62	71,635,933.45	564,037,376.19

续：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564,037,376.19		57,735,988.83	506,301,387.36

续：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506,301,387.36		506,301,387.36	

资本公积的说明：

(1) 2013 年变动原因：

项目	金额
同一控制合并导致资本公积变动	-71,635,933.45
收到子公司超额分配的股利	234,918.62
合 计	-71,401,014.83

(2) 2014 年变动原因：

项目	金额
同一控制合并导致资本公积变动	-35,373,116.64
子公司少数股东多收到股利	-22,362,872.19
合 计	-57,735,988.83

(3) 2015 年变动原因

项目	金额
同一控制合并导致资本公积变动	-1,461,948,924.74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享有可辨认净资产份额的差异	-310,177,232.46
本期处置子公司资本公积转回	33,365,483.33
本期企业合并导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部分转回	1,232,459,286.51
合 计	-506,301,387.36

注释37. 盈余公积

1、报告期内各期末盈余公积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9,401,116.56	13,612,970.42
储备基金		35,629,259.52	12,553,259.25
企业发展基金		4,836,437.78	4,836,437.78
合计		59,866,813.86	31,002,667.45

2、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4,551,403.84	9,061,566.58		13,612,970.42
储备基金	4,940,661.62	7,612,597.63		12,553,259.25
企业发展基金	4,836,437.78			4,836,437.78
合计	14,328,503.24	16,674,164.21		31,002,667.45

续：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3,612,970.42	5,788,146.14		19,401,116.56
储备基金	12,553,259.25	23,076,000.27		35,629,259.52
企业发展基金	4,836,437.78			4,836,437.78
合计	31,002,667.45	28,864,146.41		59,866,813.86

续：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9,401,116.56	10,160,085.51	29,561,202.07	
储备基金	35,629,259.52	22,180,308.93	57,809,568.45	
企业发展基金	4,836,437.78		4,836,437.78	
合计	59,866,813.86	32,340,394.44	92,207,208.30	

盈余公积说明：

(1) 2013 年，本公司根据董事会决议（保利协鑫字[2013]01 号），按 2009 年和 2010 年度公司可供分配利润计提 10%企业储备基金，计 1,216,666.76 元；因同一控制下合并企业形成盈余公积 15,457,497.45 元。

(2) 2014 年，本公司根据董事会决议（保利协鑫字[2014]01 号和保利协鑫字[2014]02 号），按 2011 年和 2012 年度公司可供分配利润计提 10%企业储备基金，计 18,058,029.38 元；因同一控制下合并企业形成盈余公积 10,806,117.03 元。

(3) 2015 年 6 月，本公司根据董事会决议（保利协鑫字[2015]4 号），按 2013 年和 2014

年度公司可供分配利润计提 10%企业储备基金，计 22,180,308.93 元。

(4) 2015 年 11 月，本公司由外商独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按 2015 年可供分配利润计提 10%法定盈余公积，计 10,160,085.51 元。

(5) 2015 年，因企业合并导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部分，由盈余公积全额冲减，计 92,207,208.30 元。

注释38. 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1,086,445,538.25	956,203,117.40	455,401,169.02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10,762,266.95
本期期初未分配利润	1,086,445,538.25	956,203,117.40	666,163,435.9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4,255,448.23	321,628,831.72	317,663,846.5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160,085.51	5,788,146.14	9,061,566.58
提取储备基金	22,180,308.93	23,076,000.27	7,612,597.63
应付普通股股利	25,622,780.38	162,522,264.46	10,950,000.88
企业合并导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部分，由留存收益继续冲减	1,140,252,078.21		
期末未分配利润	272,485,733.45	1,086,445,538.25	956,203,117.40

注释3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主营业务小计	8,099,156,244.41	6,374,409,745.85	8,438,345,468.96	7,071,865,412.34	5,916,817,869.32	4,618,387,821.78
电力销售	4,398,627,101.63	3,387,763,571.81	3,392,154,195.76	2,704,244,615.29	3,331,122,862.71	2,682,350,834.78
蒸汽销售	1,656,346,887.09	1,082,110,131.32	1,750,900,130.92	1,200,388,875.70	1,780,561,017.49	1,240,418,410.25
煤炭销售	1,937,272,173.39	1,902,684,865.55	3,187,343,092.26	3,151,586,303.85	705,648,180.98	678,512,346.80
其他	106,910,082.3	1,851,177.17	107,948,050.02	15,645,617.50	99,485,808.14	17,106,229.95
2、其他业务小计	82,397,180.28	4,414,886.06	161,896,417.84	6,083,414.13	134,286,114.24	8,061,632.10
灰渣出售	31,961,092.97	1,582,624.42	48,315,015.57	3,701,128.05	55,437,897.23	3,766,130.11
租赁收入	188,150.00		841,186.06		1,407,598.44	
技术服务费收入	13,055,616.17		22,120,782.29		20,044,738.51	
材料出售（含废料）	12,322,042.84	1,848,594.07	3,889,484.84	1,873,211.55	2,179,519.71	2,209,449.73
污泥处置费	9,441,465.60	108,493.48	13,206,059.76	164,274.46	22,508,913.75	1,411,193.39
委贷利息收入	8,918,692.80		62,572,355.94		30,487,145.93	
其他	6,510,119.90	875,174.09	10,951,533.38	344,800.07	2,220,300.67	674,858.87
合计	8,181,553,424.69	6,378,824,631.91	8,600,241,886.80	7,077,948,826.47	6,051,103,983.56	4,626,449,453.88

2、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2015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江苏省电力公司	3,868,138,262.37	47.28
山东中垠物流贸易有限公司	517,986,005.68	6.33
山东兖煤日照港储配煤有限公司	465,316,048.89	5.69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	312,704,567.61	3.82
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	176,997,990.93	2.16
合计	5,341,142,875.48	65.28

2014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江苏省电力公司	3,032,186,238.12	35.26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751,217,491.80	8.73
山东中垠物流贸易有限公司	587,750,137.15	6.83
山东兖煤日照港储配煤有限公司	271,739,541.64	3.16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	264,240,063.45	3.07
合 计	4,907,133,472.16	57.05

2013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江苏省电力公司	2,933,460,657.70	48.48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	267,698,221.39	4.42
山东兖煤日照港储配煤有限公司	109,565,889.15	1.81
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	170,883,483.64	2.82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83,095,216.13	1.37
合 计	3,564,703,468.01	58.90

注释40. 营业税金及附加

税 种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税	6,355,520.44	9,800,494.23	7,834,143.7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791,654.31	16,537,891.14	18,721,712.79
教育费附加	18,881,929.41	12,603,639.09	14,441,209.43
水利基金	861,478.74	739,543.26	881,294.13
其他	39,967.57	37,308.13	41,636.01
合计	49,930,550.47	39,718,875.85	41,919,996.13

注释41. 销售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工资及奖金	5,058,731.20	4,920,476.50	3,668,157.64
工资附加(工会、教育经费、社保公积金)	421,425.20	415,806.45	291,090.42
职工福利费	142,748.80	225,283.84	121,171.10
保险费	80,000.00	40,000.00	80,000.00
差旅费	692,320.00	685,032.04	470,648.60
租赁费	227,351.00	107,454.51	131,448.92
业务招待费	242,782.92	197,206.00	371,079.00
车辆、仓储运杂费	321,858.07	288,690.52	258,301.06
折旧费	153,967.67	109,417.52	98,098.26
其他	137,439.33	91,505.39	135,237.69
合计	7,478,624.19	7,080,872.77	5,625,232.69

注释42. 管理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工资及奖金	273,940,924.59	145,733,863.67	149,773,991.57
工资附加(工会、教育经费、社保公积金)	38,027,177.19	32,462,373.27	25,344,834.30
职工福利费	30,443,465.77	16,611,851.07	11,629,147.79
劳动保护费	6,305,437.98	5,056,051.53	5,193,593.71
招聘费	5,581,720.59	4,456,660.06	375,792.12
办公费	8,336,166.32	10,177,253.79	5,628,328.66
保险费	9,438,161.53	9,405,635.17	8,689,798.58
差旅费	34,913,879.05	24,326,669.02	10,736,012.81
租赁费	27,591,499.14	21,379,433.80	19,124,790.50
修理费	3,221,110.48	1,717,275.84	6,777,800.50
广告宣传费	6,253,894.29	7,644,708.27	7,815,034.77
业务招待费	38,040,995.44	27,079,168.30	19,242,077.45
车辆、仓储运杂费	17,297,594.88	14,136,491.36	12,225,249.27
物业管理费	25,877,589.42	25,118,521.77	24,477,691.98
低值易耗品摊销	1,136,212.42	385,515.91	50,961.61
无形资产摊销	9,801,911.59	8,804,665.67	11,225,520.19
折旧费	17,447,739.62	16,996,102.21	16,085,528.19
咨询费	24,757,172.75	17,883,174.10	6,046,474.90
税金	24,656,310.01	22,534,148.67	21,393,174.70
政府规费	1,637,724.84	1,091,002.82	938,342.34
会议费	13,651,887.30	15,309,967.90	6,226,160.12
其他	10,863,047.48	16,506,811.08	7,416,459.94
合计	629,221,622.68	444,817,345.28	376,416,766.00

注释43. 财务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291,371,037.82	328,288,154.99	271,806,777.39
减：利息收入	58,636,455.86	26,655,055.61	16,735,928.01
汇兑损益	8,731,185.74	3,875,315.95	-7,943,754.10
其他	16,614,467.75	17,892,224.45	21,453,269.39
合计	258,080,235.45	323,400,639.78	268,580,364.67

注释44.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坏账损失	19,810,142.96	9,144,442.72	1,614,085.93
存货跌价损失	557,291.60	101,260.60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350,207.01	
合 计	20,367,434.56	10,595,910.33	1,614,085.93

注释45.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214,113.97	81,425,834.62	19,498,742.9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313,439.27		20,142,327.5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78,242,335.65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662,816.97		
理财收益		1,368,219.18	2,601,582.17
合 计	171,480,193.38	82,794,053.80	42,242,652.68

注释46.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72,135.59	6,159,391.87	107,825.9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1,898.59	1,164,641.29	107,825.91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237.00	4,994,750.58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9,234,447.28	726,077.91	992,380.10
政府补助	305,795,950.86	79,699,938.02	61,039,592.44
违约金、罚款收入	450,257.29	494,223.72	852,809.85
其他	840,460.28	884,671.87	840,455.11
合 计	316,393,251.30	87,964,303.39	63,833,063.41

1、计入各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72,135.59	6,159,391.87	107,825.9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1,898.59	1,164,641.29	107,825.91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237.00	4,994,750.58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9,234,447.28	726,077.91	992,380.10
政府补助	256,118,051.63	39,622,545.30	32,517,326.70
违约金、罚款收入	450,257.29	494,223.72	852,809.85
其他	840,460.28	884,671.87	840,455.11
合 计	266,715,352.07	47,886,910.67	35,310,797.67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49,860,365.72	40,077,392.72	37,013,734.44	与收益相关
税收奖励返还	7,039,705.30	10,711,600.00	5,251,523.53	与收益相关
动迁补偿款	214,157,873.80			与收益相关
脱硫脱硝除尘改造项目政府补贴	5,089,750.00	4,690,000.00		与收益相关
垃圾处置补贴	2,599,765.88	3,477,865.15	2,289,030.80	与收益相关
与资产相关的递延收益	3,319,457.68	2,871,359.05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污染防治及环境保护补贴	6,259,112.00	7,584,000.00	2,656,632.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扶持补贴	14,003,000.00	3,558,000.00	3,307,700.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减排专项资金补贴	2,090,000.00	3,650,000.00	1,226,500.00	与收益相关
冬季供暖补贴			3,551,000.00	与收益相关
电价补贴			1,529,000.00	与收益相关
供热网管补贴	610,236.00	1,500,000.00	2,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766,684.48	1,579,721.10	814,471.67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05,795,950.86	79,699,938.02	61,039,592.44	

注释47.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99,553,668.06	4,504,415.17	866,004.3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89,140,158.66	4,504,415.17	866,004.3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10,413,509.40		
对外捐赠	6,547,800.30	1,940,680.00	3,035,099.00
罚款滞纳金支出	436,651.77	551,339.10	110,384.52
赔偿支出	419.33	10,000.00	347,315.58
处置废旧材料		240,000.00	
其他	800,131.92	472,384.21	367,082.67
合 计	307,338,671.38	7,718,818.48	4,725,886.11

计入各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99,553,668.06	4,504,415.17	866,004.3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89,140,158.66	4,504,415.17	866,004.3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10,413,509.40		
对外捐赠	6,547,800.30	1,940,680.00	3,035,099.00
罚款滞纳金支出	436,651.77	551,339.10	110,384.52
赔偿支出	419.33	10,000.00	347,315.58
处置废旧材料		240,000.00	
其他	800,131.92	472,384.21	367,082.67
合 计	307,338,671.38	7,718,818.48	4,725,886.11

注释48.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52,252,197.69	227,017,027.38	203,683,246.48
递延所得税费用	-5,752,688.38	-2,739,199.14	139,481.36
合 计	246,499,509.31	224,277,828.24	203,822,727.84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润总额	1,018,185,098.73	859,718,955.03	831,847,914.2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54,546,274.65	214,929,738.76	207,961,978.5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09,088.72	-1,501,223.44	-1,087,308.8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114,354.83	2,779,072.15	336,782.1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27,624,080.75	-78,673,294.32	-26,980,078.7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11,075,756.71	12,241,709.61	7,704,758.6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634,665.74	-22,795,216.36	-12,450,067.1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5,465,207.82	31,195,116.34	15,912,526.38
其他因素影响	70,994,460.17	66,101,925.50	12,424,136.85
所得税费用	246,499,509.31	224,277,828.24	203,822,727.84

注释49.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回往来款、代垫款	773,701,720.22	13,915,242.70	10,369,365.21
专项补贴	75,702,311.34	39,463,545.30	24,025,858.00
营业外收入	1,290,717.57	1,537,895.59	1,692,934.96
利息收入	17,103,563.24	17,534,592.35	12,823,117.05
其他	4,455,294.04	2,223,468.21	1,533,081.36
合 计	872,253,606.41	74,674,744.15	50,444,356.58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支付往来款、代垫款	172,781,509.03	169,860,084.88	610,440,706.12
支付各项费用	258,576,707.05	216,958,702.01	122,596,929.46
营业外支出	7,335,814.60	3,188,823.90	3,859,881.77
其他	39,841,698.89	12,770,747.08	22,158,753.46
合 计	478,535,729.57	402,778,357.87	759,056,270.81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到委托贷款	330,200,000.00	60,125,110.50	119,720,000.00
合 计	330,200,000.00	60,125,110.50	119,720,000.00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偿还委托贷款	175,200,000.00	155,000,000.00	90,000,000.00
合 计	175,200,000.00	155,000,000.00	90,000,000.00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现金池资金归集	284,507,236.12	298,413,600.57	14,760,885.87
收到与资产相关递延收益	4,240,000.00	6,770,000.00	
收到其他权益性投资	261,079,526.53		
收到资金拆借	199,126,780.25	276,250,836.81	394,269,861.37
收保证金			14,431,447.53
合 计	748,953,542.90	581,434,437.38	423,462,194.77

6、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现金池资金调拨	338,945,902.36	233,193,560.87	
偿还资金拆借	17,810,000.00	234,123,991.23	518,149,584.75
收购少数股权支付或同一控制下合并支付的对价	1,824,000,013.12		
付保证金	54,816,655.30	1,729,524.61	
支付其他融资费用	4,647,186.98	6,888,888.73	3,103,333.33
合 计	2,240,219,757.76	475,935,965.44	521,252,918.08

注释5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71,685,589.42	635,441,126.79	628,025,186.40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0,367,434.56	10,595,910.33	1,614,085.9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01,517,661.60	387,380,304.88	400,432,473.74
无形资产摊销	9,801,860.31	9,139,395.09	9,587,549.2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16,312.56	12,302,996.96	2,919,813.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一”号填列)	299,481,532.47	-1,654,976.70	758,178.43
财务费用 (收益以“一”号填列)	264,620,515.44	325,560,915.49	272,139,246.54
投资损失 (收益以“一”号填列)	-171,480,193.38	-82,794,053.80	-42,242,652.6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一”号填列)	-8,478,242.24	-2,663,558.20	139,481.3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一”号填列)	3,272,122.92	-75,640.94	1,633,064.56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一”号填列)	163,310,923.53	-130,212,759.74	72,414,962.4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一”号填列)	1,114,487,969.43	-622,892,738.31	-819,744,171.1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一”号填列)	-919,607,096.91	611,297,209.92	293,783,863.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0,196,389.71	1,151,424,131.77	821,461,081.63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93,769,778.17	1,292,768,026.81	1,079,590,890.50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1,292,768,026.81	1,079,590,890.50	1,007,655,447.8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1,001,751.36	213,177,136.31	71,935,442.62

2、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8,559,225.00		
其中：四川协鑫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7,749,225.00		
苏州智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0,810,000.00		
保利协鑫（桑日）光伏有限公司			
苏州保利协鑫光伏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947,892.69		
其中：四川协鑫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83.27		
苏州智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9,947,609.42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8,611,332.31		

3、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21,860,000.00		
其中：上海乘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850,000.00		
太仓保利协鑫热电有限公司	116,010,000.00		
保利协鑫（苏州）电器成套有限公司			
保利协鑫（苏州）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保利协鑫（桑日）光伏有限公司			42,000,000.00
苏州保利协鑫光伏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7,908,635.05		
其中：上海乘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4,064.36		
太仓保利协鑫热电有限公司	16,702,450.24		
保利协鑫（苏州）电器成套有限公司	15,403,630.29		
保利协鑫（苏州）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5,198,490.16		
保利协鑫（桑日）光伏有限公司			14,721,878.66
苏州保利协鑫光伏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22,304,724.64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83,951,364.95		4,973,396.70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现金	1,693,769,778.17	1,292,768,026.81	1,079,590,890.50
其中：库存现金	81,812.31	998.17	13,542.4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83,687,965.86	1,267,267,028.64	1,013,065,989.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10,000,000.00	25,500,000.00	66,511,358.63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3,769,778.17	1,292,768,026.81	1,079,590,890.50

注释51. 股东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2013 年年初因同一控制下合并追溯调整影响如下：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追溯调整金额	2013 年 1 月 1 日
资本公积	192,445,244.03	442,993,146.99	635,438,391.02
盈余公积		14,328,503.24	14,328,503.24
未分配利润	455,401,169.02	210,762,266.95	666,163,435.97
少数股东权益	1,645,497,963.06	206,500,299.78	1,851,998,262.84

注释52.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200,000.00	用于取得借款而抵押（质押）的资产
应收票据	10,589,100.00	用于取得借款而抵押（质押）的资产
应收账款	460,934,838.07	用于取得借款而抵押（质押）的资产
固定资产	2,493,907,983.83	用于取得借款而抵押（质押）的资产
无形资产	166,327,511.83	用于取得借款而抵押（质押）的资产
实收资本（注）	100,000,000.00	用于取得借款而抵押（质押）的资产
小计	3,244,959,433.73	
货币资金	147,168,395.30	用于开具应付票据而抵押（质押）的资产
应收票据	10,000,000.00	用于开具应付票据而抵押（质押）的资产
小计	157,168,395.30	
货币资金	23,080,100.00	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货币资金	18,362,000.00	用于开具保函而抵押（质押）的资产
小计	41,442,100.00	
合计	3,443,569,929.03	

注：本公司以持有子公司锡林郭勒国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的股权作为质押，为锡林郭勒国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取得中国民生银行南京分行 3,400 万长期借款期提供担保，贷款期限自 2009 年 6 月 29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注释53. 外币货币性项目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527,544.38
其中：美元	67,851.90	6.4936	440,603.09
欧元	3.97	7.0952	28.19
港币	64,306.38	0.83778	53,874.60
印尼盾	71,511,931.00	0.00047	33,038.50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报告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购买日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购买日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四川协鑫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015 年 1 月 1 日	7,749,225	70	现金收购	2015 年 1 月 1 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3,398,058.25	-2,126,155.61
苏州智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8,000,000	75	现金收购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2、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四川协鑫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苏州智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7,749,225.00	18,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7,749,225.00	18,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400,000.10	8,342,517.88
商誉	6,349,224.90	9,657,482.12

上述企业购买日主要资产为流动资产，且业务处于起步阶段，其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按账面价值确定。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四川协鑫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苏州智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货币资金	283.27	9,947,609.42
应收款项	1,999,716.87	1,070,408.99
存货		1,048,136.04
固定资产		614,150.45
无形资产		1,551,974.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3,871.65
减：应付款项		3,016,389.48
应付职工薪酬		196,404.00
净资产	2,000,000.14	11,123,357.18
减：少数股东权益	600,000.04	2,780,839.30
取得的净资产	1,400,000.10	8,342,517.88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报告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合并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合并日上期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日上期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备注
徐州协鑫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	2014 年 1 月 1 日			97,430,796.92	42,764,880.20	
保利协鑫（苏州）电器成套有限公司	100	2014 年 1 月 1 日			18,535,440.16	-1,780,525.07	2015 年 8 月 31 日处置
保利协鑫（苏州）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100	2014 年 1 月 1 日			17,812,485.52	5,415,849.52	2015 年 8 月 31 日处置
无锡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65	2015 年 1 月 1 日				-5,404,224.88	
常隆有限公司	100	2015 年 11 月 30 日		2,107,079.58		14,315,628.35	合并创惠投资有限公司、荣跃投资有限公司、鑫域有限公司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00	2015 年 11 月 30 日	201,784,691.81	48,550,818.22	235,108,055.76	50,179,708.89	
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92	2015 年 11 月 30 日	43,836,852.34	-29,647,676.27	238,893.26	-9,576,861.40	
南京协鑫生活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100	2015 年 11 月 30 日	330,632,256.37	49,903,133.72	394,250,181.78	53,464,395.91	合并南京协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交易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及合并日确定依据说明

根据交易价款支付日作为企业合同日的确认依据。

2、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	徐州协鑫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保利协鑫（苏州）电器成套有限公司	保利协鑫（苏州）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常隆有限公司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南京协鑫生活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现金	35,636,400.00	12,300,000.00	8,000,000.00	7,000,000.00	353,000,000.00			
权益性资本的账面价值（注）						444,000,000.00	294,800,000.00	569,000,000.00

注：根据公司 2015 年 11 月 26 日和 2015 年 12 月 23 日股东会决议和章程修正案，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3.078 亿元，由上海其辰以其持有的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南京协鑫生活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和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92%股权出资。

3、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项目	徐州协鑫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保利协鑫（苏州）电器成套有限公司		保利协鑫（苏州）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货币资金	492,194.38	492,194.38	8,089,256.07	8,089,256.07	2,478,955.24	2,478,955.24	18,416,397.30	18,416,397.30
应收款项	44,705,441.71	44,705,441.71	40,496,433.89	40,496,433.89	1,870,784.52	1,870,784.52	1,236,261.30	1,236,261.30
应收股利								
存货	173,484.27	173,484.27	2,177,071.43	2,177,071.43				
其他流动资产	4,824,184.25	4,824,184.25	104,952.76	104,952.76			1,100,966.67	1,100,966.67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260,189,180.60	260,189,180.60	1,287,561.19	1,287,561.19	1,351,109.54	1,351,109.54	1,188,792.43	1,188,792.43
在建工程	117,326.00	117,326.00					22,316,351.32	22,316,351.32
工程物资	769.23	769.23						
无形资产	23,234,689.89	23,234,689.89	23,863.17	23,863.17	508,333.40	508,333.40	26,488,876.05	26,488,876.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342.25	68,342.25	93,461.87	93,461.87	3,640.07	3,640.07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及前二个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续：

项目	徐州协鑫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保利协鑫（苏州）电器成套有限公司		保利协鑫（苏州）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250,938.30	31,250,938.30
应付款项	66,573,278.11	66,573,278.11	36,695,551.23	36,695,551.23	714,450.93	714,450.93	93,732,808.25	93,732,808.25
应付职工薪酬	2,593,853.00	2,593,853.00	476,224.00	476,224.00	91,080.00	91,080.00		
应交税费	930,670.55	930,670.55	120,434.69	120,434.69	59,884.83	59,884.83		
应付股利	71,651,387.14	71,651,387.14						
净资产	192,056,423.78	192,056,423.78	14,980,390.46	14,980,390.46	5,347,407.01	5,347,407.01	1,595,775.12	1,595,775.12
减：少数股东权益	132,740,783.17	132,740,783.17						
取得的净资产	59,315,640.61	59,315,640.61	14,980,390.46	14,980,390.46	5,347,407.01	5,347,407.01	1,595,775.12	1,595,775.12

续：

项目	常隆有限公司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南京协鑫生活污水发电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货币资金	182,730.34	19,001.00	50,027,571.88	110,551,355.50	84,678,970.70	124,247,858.12	98,495,769.25	89,450,790.19
应收款项	348,057.25	172,787.77	53,776,241.26	57,409,802.38	100,412,500.32	504,211.75	54,121,715.67	109,618,605.99
应收股利		8,784,651.96						
存货			7,922,227.53	10,053,693.99	425,201.93		20,421,440.51	36,897,816.85
其他流动资产				12,310,707.46	56,090,971.99	7,658,123.85		147,481,966.87
长期股权投资	345,274,882.78	80,228,280.72						
固定资产	118,622.08		212,525,595.13	226,466,215.58	821,739,585.58	1,572,264.69	392,081,302.18	417,293,210.44
在建工程			4,866,316.37	60,216.98	81,608,024.98	302,419,757.31	1,191,547.25	

续：

项目	常隆有限公司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南京协鑫生活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工程物资					41,623.92			
无形资产			2,820,201.74	2,843,872.65	48,789,930.66	49,566,162.78	35,932,872.00	36,688,705.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8,249.99	10,367.59	2,029.60	12,901.51	3,312,754.91	3,210,060.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25,809.50	171,333,496.35	300,000.00	341,250.00
减：借款			108,333,333.30	201,000,000.00	640,230,000.00	297,430,000.00	142,490,000.00	419,386,500.00
应付款项	3,172,768.02	55,768,667.09	27,568,335.82	70,953,090.17	296,972,864.19	74,560,620.82	56,030,335.17	59,819,268.05
应付职工薪酬			2,203,100.00	2,107,100.00	2,913,500.00	684,423.00	3,455,526.50	4,664,022.54
应交税费		878,465.20	3,593,979.45	3,749,204.85	-21,792.79	4,594.20	7,489,703.58	8,395,412.62
应付股利			14,400,000.00				33,771,500.00	
净资产	342,751,524.43	32,557,589.16	176,047,655.33	141,896,837.11	255,020,077.78	284,635,138.34	362,620,336.52	348,717,202.80
减：少数股东权益					20,401,606.22	22,770,811.07		
取得的净资产	342,751,524.43	32,557,589.16	176,047,655.33	141,896,837.11	234,618,471.56	261,864,327.27	362,620,336.52	348,717,202.80

(三) 报告期处置子公司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并丧失控制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 价款	股权处 置比例 (%)	股权处置 方式	丧失控制权 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 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 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 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 额的差额
保利协鑫（桑日）光 伏有限公司	42,000,000.00	100	协议转让	2013 年 3 月 31 日	协议约定（注）	20,142,327.59
保利协鑫（苏州）电 器成套有限公司	12,300,000.00	100	协议转让	2015 年 8 月 31 日	收取全部股权转让款并 办妥财产权交接手续	2,724,495.75
保利协鑫（苏州）财 务咨询有限公司	8,000,000.00	100	协议转让	2015 年 8 月 31 日	收取全部股权转让款并 办妥财产权交接手续	463,867.02
上海乘瑞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5,850,000.00	100	协议转让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收取全部股权转让款并 办妥财产权交接手续	907,352.28
太仓保利协鑫热电 有限公司	116,010,000.00	100	协议转让	2015 年 9 月 30 日	收取全部股权转让款并 办妥财产权交接手续	-19,102,018.91

注：根据协议约定自 2013 年 4 月 1 日起利润归新股东所有，因此丧失控制权时点确认为 2013 年 3 月 31 日。

(四)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报告期新设子公司及其相关情况详见本附注八。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 地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备注
				直接	间接		
太仓协鑫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太仓	江苏太仓	垃圾发电	75	25	同一控制下 合并	
宝应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宝应	江苏宝应	生物质发电	100		同一控制下 合并	
嘉兴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燃煤热电	95		同一控制下 合并	
扬州港口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燃煤热电	51		同一控制下 合并	
桐乡濮院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浙江桐乡	浙江桐乡	燃煤热电	48	52	同一控制下 合并	
海门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浙江海门	浙江海门	燃煤热电	51		同一控制下 合并	
东台苏中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东台	江苏东台	燃煤热电	100		同一控制下 合并	
昆山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昆山	江苏昆山	燃煤热电	51		同一控制下 合并	
锡林郭勒国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锡 林郭勒	内蒙古锡 林郭勒	风力发电	100		同一控制下 合并	
沛县坑口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沛县	江苏沛县	燃煤热电	100		同一控制下 合并	
连云港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连云 港	江苏连云 港	生物质发电	100		同一控制下 合并	
连云港鑫能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连云 港	江苏连云 港	燃煤热电	75	25	同一控制下 合并	
无锡协鑫分布式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分布式能源	100		设立	
徐州协鑫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徐州	江苏徐州	垃圾发电	100		同一控制下 合并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及前二个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备注
				直接	间接		
广州协鑫蓝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天然气发电	92		同一控制下合并	
苏州工业园区蓝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天然气发电	51		同一控制下合并	
苏州工业园区北部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天然气发电		73	设立	
苏州蓝天燃机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技术服务咨询		100	设立	
如东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如东	江苏如东	燃煤热电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丰县鑫源生物质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丰县	江苏丰县	生物质发电	51		同一控制下合并	
丰县鑫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丰县	江苏丰县	燃煤热电		80.00	设立	
湖州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浙江湖州	浙江湖州	燃煤热电	94.77		同一控制下合并	
桐乡市乌镇协鑫热力有限公司	浙江乌镇	浙江乌镇	燃煤热电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南京协鑫生活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燃煤热电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南京协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新能源项目管理开发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协鑫电力燃料（苏州）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煤炭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协鑫智慧（苏州）能源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项目投资管理	100		设立	
奇台县协鑫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新疆昌吉州奇台	新疆昌吉州奇台	风力和光伏发电		100	设立	
玛纳斯县协鑫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新疆昌吉州玛纳斯	新疆昌吉州玛纳斯	项目投资开发		100	设立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天然气发电		65	同一控制下合并	
苏州鑫语分布式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分布式能源		70	设立	
广西协鑫中马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中马	广西中马	分布式能源		100	设立	
浉池协鑫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浉池	河南浉池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湖南协鑫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燃煤热电		100	设立	
协鑫（苏州）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碳资源管理投资		100	设立	
四川协鑫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工程设计施工		7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内蒙古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	技术研发、咨询服务		100	设立	
昆山协鑫蓝天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昆山	江苏昆山	分布式能源		75	设立	
协鑫（黄骅）燃气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黄骅	河北黄骅	天然气发电		100	设立	
常隆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公司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创惠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公司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荣跃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公司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鑫域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公司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GCL Geothermal Luxembourg S.a.r.l. （协鑫地热卢森堡有限责任公司）	土耳其	卢森堡	地热开发		100	设立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浙江兰溪	浙江兰溪	燃煤热电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备注
				直接	间接		
徐州西区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徐州	江苏徐州	燃煤热电	38.25		同一控制下合并	
苏州智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节能改造工程设计施工	75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云南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售电业务	100		设立	注册资本未到位
江苏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售电业务	100		设立	注册资本未到位
贵州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贵州贵安新区	贵州贵安新区	售电业务	100		设立	注册资本未到位
北京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售电业务	100		设立	注册资本未到位
阜宁协鑫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阜宁	江苏阜宁	垃圾发电		100	设立	注册资本未到位
内蒙古商都协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商都	内蒙古商都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注册资本未到位
浏阳协鑫蓝天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湖南浏阳	湖南浏阳	分布式能源		100	设立	注册资本未到位
隆安协鑫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隆安	广西隆安	分布式能源		100	设立	注册资本未到位
翁牛特旗协鑫风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翁牛特旗	内蒙古翁牛特旗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注册资本未到位
乌拉特中旗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乌拉特中旗	内蒙古乌拉特中旗	新能源开发		100	设立	注册资本未到位
南京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天然气发电		100	设立	注册资本未到位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徐州西区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38.25	75.00	徐州西区另一股东豪宇有限公司持有 36.75%的股权，公司与豪宇有限公司签订股权委托管理协议，由公司进行经营管理，行使相应的表决权和决策权。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2015 年 1 月 1 日/2015 年度				备注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支付股利	期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扬州港口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49	23,265,884.92	8,596,144.01	81,276,228.81	
海门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49	6,817,395.26	9,441,003.44	47,503,459.20	
昆山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49	43,782,411.45	30,875,684.00	103,124,652.05	
苏州工业园区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合并）	49	132,896,261.20	77,000,463.34	494,007,868.52	
丰县鑫源生物质环保热电有限公司（合并）	49	44,376,406.20		130,224,173.62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35	5,655,103.10		101,769,609.39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扬州港口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6,069.71	38,049.15	44,118.86	26,491.87	1,040.00	27,531.87
海门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398.51	17,574.91	19,973.42	10,278.84		10,278.84
昆山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6,228.66	32,086.63	38,315.29	17,203.36	66.08	17,269.44
苏州工业园区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73,262.96	163,677.84	236,940.80	53,954.89	93,125.29	147,080.18
丰县鑫源生物质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2,773.82	32,532.16	45,305.98	18,543.24	1642.45	20,185.69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28,617.30	94,676.20	123,293.50	35,221.21	58,995.25	94,216.46

续：

子公司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扬州港口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3,699.42	39,548.14	43,247.56	27,782.10	1,040.00	28,822.10
海门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358.00	17,319.68	19,677.68	9,688.13		9,688.13
昆山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0,154.99	34,084.11	44,239.10	24,820.52	71.48	24,892.00
苏州工业园区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82,181.71	171,164.14	253,345.85	54,605.80	118,934.56	173,540.36
丰县鑫源生物质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6,344.13	34,768.62	51,112.74	26,733.81	5,584.34	32,318.15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2,075.36	8,134.50	10,209.86	9,373.28	667.00	10,050.28

续：

子公司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扬州港口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23,961.13	3,323.17	3,323.17	6,591.67	22,140.36	1,618.24	1,618.24	6,615.34
海门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1,294.74	980.84	980.84	36,023.57	12,417.94	1,223.90	1,223.90	3,647.19
昆山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5,696.61	6,273.12	6,273.12	10,241.63	27,533.00	4,636.70	4,636.70	9,901.43
苏州工业园区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246,380.11	20,460.60	20,460.60	32,171.08	189,531.68	11,688.38	11,688.38	46,079.57
丰县鑫源生物质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9,395.14	6,325.70	6,325.70	7,972.13	29,345.39	5,820.55	5,820.55	8,576.54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14,587.91	1,615.47	1,615.47	-10,538.86		-540.42	-540.42	-583.42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但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5 年下半年公司陆续收购部分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2、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项目	锡林郭勒国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东台苏中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沛县坑口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昆山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丰县鑫源生物质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扬州港口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海门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如东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宝应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湖州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现金	31,000,000.00	51,000,000.00	15,000,000.00	46,000,000.00	107,000,000.00	66,000,000.00	24,000,000.00	91,000,000.00	90,000,000.00	52,000,000.00
购买成本合计	31,000,000.00	51,000,000.00	15,000,000.00	46,000,000.00	107,000,000.00	66,000,000.00	24,000,000.00	91,000,000.00	90,000,000.00	52,000,000.00
减：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30,019,556.03	53,275,664.42	16,506,861.94	48,930,772.63	56,416,891.89	40,141,875.19	23,795,627.67	57,937,030.92	92,168,211.84	34,012,305.51
差额	980,443.97	-2,275,664.42	-1,506,861.94	-2,930,772.63	50,583,108.11	25,858,124.81	204,372.33	33,062,969.08	-2,168,211.84	17,987,694.49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980,443.97	-2,275,664.42	-1,506,861.94	-2,930,772.63	50,583,108.11	25,858,124.81	204,372.33	33,062,969.08	-2,168,211.84	17,987,694.49

续：

项目	嘉兴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连云港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太仓协鑫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	连云港鑫能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协鑫电力燃料（苏州）有限公司	协鑫智慧（苏州）能源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桐乡濮院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徐州协鑫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现金	84,000,000.00	160,000,000.00	36,000,000.00	77,000,000.00	26,000,000.00	24,000,000.00	250,000,000.00	158,000,000.00	327,000,000.00
购买成本合计	84,000,000.00	160,000,000.00	36,000,000.00	77,000,000.00	26,000,000.00	24,000,000.00	250,000,000.00	158,000,000.00	327,000,000.00
减：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59,962,257.90	173,929,201.38	33,873,043.85	47,405,678.60	25,140,435.78	50,529,448.86	249,632,887.19	141,096,758.14	178,234,939.53
差额	24,037,742.10	-13,929,201.38	2,126,956.15	29,594,321.40	859,564.22	-26,529,448.86	367,112.81	16,903,241.86	148,765,060.47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24,037,742.10	-13,929,201.38	2,126,956.15	29,594,321.40	859,564.22	-26,529,448.86	367,112.81	16,903,241.86	148,765,060.47

(三)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注）	江苏阜宁	江苏阜宁	燃煤热电	60		权益法
华润协鑫（北京）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燃煤热电	24	25	权益法

注：根据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本公司委派 6 位董事。《公司章程》同时规定，重大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董事会 2/3 以上通过方可作出决议。本公司未实现单独控制，故按权益法核算。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度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度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6,193,859.61	34,114,936.43
非流动资产	121,617,741.30	113,463,002.58
资产合计	147,811,600.91	147,577,939.01
流动负债	123,427,390.65	128,645,919.59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23,427,390.65	128,645,919.5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4,384,210.26	18,932,019.4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4,630,526.16	6,626,206.80
调整事项		
—其他		53,675.07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4,630,526.16	6,679,881.87
营业收入	90,333,760.35	105,878,742.16
净利润	5,452,190.84	917,651.81
综合收益总额	5,452,190.84	917,651.81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度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度
	华润协鑫（北京）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华润协鑫（北京）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04,541,501.98	98,710,125.45
非流动资产	334,219,362.71	357,187,788.61
资产合计	438,760,864.69	455,897,914.06
流动负债	71,192,889.43	134,984,791.19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71,192,889.43	134,984,791.1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67,567,975.26	320,913,122.8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80,108,307.88	157,247,430.21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80,108,307.88	157,247,430.21
营业收入	459,936,600.99	461,898,562.06
净利润	46,654,852.39	62,969,279.92
综合收益总额	46,654,852.39	62,969,279.92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电力销售产生的应收账款，本公司的大多数电厂均将电力销售给电厂所在省或地区的单一客户（电网公司）。本公司与各电网公司定期沟通，并且确信足够的坏账准备已计提并反映在财务报表中。对于煤炭销售产生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基于财务状况、历史经验及其他因素来评估客户的信用质量。本公司也向其收取预收款项。通过对客户定期信用评估，本公司确信足够的坏账准备已计提并反映在财务报表中。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 71.70% (2014 年： 78.47 %)。除应收账款外，本公司无重大集中信用风险。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703,302,450.05	1,703,302,450.05			
应付款项	1,431,039,033.36	1,431,039,033.36			
长期借款	2,661,080,027.64	395,408,843.20	408,841,184.89	791,499,999.55	1,065,33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219,193,333.28	1,219,193,333.28			

续: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416,444,850.00	1,416,444,850.00			
应付款项	1,509,751,892.25	1,509,751,892.25			
长期借款	2,256,287,170.70	406,857,143.04	462,908,842.93	709,091,184.73	677,43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798,133,333.30	798,133,333.30			

(三) 市场风险

1、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多种可能的方案会被同时予以考虑,涉及对现有融资的替换、展期或其他融资渠道。

(1)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 2,265,671,184.44 元,详见附注六注释 32。

(2) 敏感性分析: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

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2,182.19 万元（2014 年度约 1,836.37 万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假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利率变动，并且已应用于本公司所有按浮动利率获得的借款。

2、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成本计量。因此，本公司不承担证券市场变动的风险。

十、公允价值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二）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公司的持 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 决权比例(%)
上海其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投资	210,000.00	100.00	100.00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原母公司为璟轩有限公司，注册于香港。2015 年 11 月 26 日，苏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下发《园区管委会关于保利协鑫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公司性质变更的批复》（苏园管复部委资审[2015]99 号），同意璟轩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上海其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由外商独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

2、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自然人朱共山。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三）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扬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常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苏协鑫硅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苏协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苏协鑫宁沪天然气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苏协鑫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连云港保鑫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瑞峰（张家港）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商丘协鑫交运燃气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苏州协鑫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苏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太仓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协鑫光电科技（张家港）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协鑫太阳能电力（苏州）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协鑫太阳能系统集成（苏州）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徐州协鑫太阳能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轩景国际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长治协鑫燃气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小金县吉泰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胜越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苏州保利协鑫光伏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徐州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智能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已注销）
协鑫新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马鞍山尖山铁矿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库伦旗协鑫有色矿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苏协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京协鑫页岩气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协鑫潞安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四川协鑫硅业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深圳协鑫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保利协鑫（苏州）新能源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续：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徐州协鑫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鸿迅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汇盈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苏州鑫之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徐州同鑫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苏州东吴热电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最终控制方曾经参股公司
开滦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参股公司
上海浩阔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大同县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保利协鑫光伏系统集成（中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京协鑫石油天然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阜宁协鑫光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河北环业天然气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苏鑫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内蒙古协鑫锡林矿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和恒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苏州鑫能燃气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太仓高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锡林郭勒中能硅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协鑫阿特斯（苏州）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协鑫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协鑫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协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徐州协鑫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徐州鑫科新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徐州智慧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盐城运通协鑫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保利协鑫（桑日）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苏协鑫软控设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苏国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大同县鑫能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续：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南京协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夏庆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阜宁新能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协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苏州鑫恒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大同市新荣区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保利协鑫太阳能电力系统集成（太仓）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内蒙古多伦协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协鑫光伏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苏州盛利特商贸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承德凯兴能源有限公司矸石热电厂	报告期内曾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保利协鑫（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徐州金山桥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大同协和矿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已注销）
江苏协鑫房地产有限公司	受协鑫有限董事控制
徐州协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协鑫有限董事控制
阜宁协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协鑫有限董事控制
江苏协鑫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协鑫有限董事控制
上海睿颖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受协鑫有限董事控制
上海国能投资有限公司	受协鑫有限董事控制
中电投协鑫滨海发电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参股公司
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丰县鑫源少数股东之关联方
兰溪市双凤巨龙供水有限公司	子公司兰溪协鑫之参股企业
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广州蓝天少数股东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市政公用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苏州蓝天少数股东
苏州恒语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苏州鑫语少数股东
徐州丰成制盐有限公司	子公司丰县鑫源少数股东
扬州市金秋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扬州港口之参股公司

（五）关联方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深圳协鑫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498,748.62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743,589.74	
兰溪市双凤巨龙供水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56,807.78	561,291.73	828,482.05
苏州盛利特商贸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5,149,714.62
小计		3,155,556.40	10,304,881.47	15,978,196.67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市政公用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承租资产	3,398,058.24	849,514.56	3,500,000.00
江苏协鑫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40,000.00	539,912.00	410,810.00
苏州鑫之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接收劳务	3,540,165.10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市政公用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56,598.25	275,540.00
小计		7,378,223.34	1,646,024.81	4,186,350.00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担保费	2,430,000.00	5,400,000.00	
徐州同鑫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担保费		125,000.00	
小计		2,430,000.00	5,525,000.00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现金池利息支出	255,191.74	300,889.74	232,492.68
小计		255,191.74	300,889.74	232,492.68
保利协鑫（苏州）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1,980,440.00		
小计		1,980,440.00		
合计		15,199,411.48	17,776,796.02	20,397,039.35

3、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	供蒸汽	161,605,779.75	158,919,037.35	170,883,500.00
扬州市金秋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供蒸汽	1,597,087.45	2,867,547.67	2,912,058.49
扬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供蒸汽	194,583.19		
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供蒸汽			2,295,283.19
小计		163,397,450.39	161,786,585.02	176,090,841.68
扬州市金秋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灰渣销售	2,098,721.37	3,918,133.33	4,514,041.02
小计		2,098,721.37	3,918,133.33	4,514,041.02

续：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服务费收入	188,679.22	188,679.22	141,509.41
江苏协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服务费收入	4,716,981.00	4,716,981.04	4,716,981.03
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服务费收入	22,141,584.96	4,410,770.46	1,886,792.52
连云港保鑫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服务费收入	127,358.49	471,698.13	
内蒙古多伦协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咨询服务费收入	1,603,773.59	1,698,113.21	
苏州东吴热电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服务费收入	500,964.00		
太仓保利协鑫热电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服务费收入	462,264.16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服务费收入	2,641,509.43	2,830,188.67	1,415,094.34
徐州金山桥热电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服务费收入	3,773,584.91	3,773,584.89	3,773,584.85
小计		36,156,699.76	18,090,015.62	11,933,962.15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燃料销售	14,915,883.45	9,718,242.62	16,453,528.86
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燃料销售	61,528,056.25	17,466,438.65	
开滦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燃料销售	10,417,324.29		
苏州东吴热电有限公司	燃料销售	1,930,923.79		
太仓保利协鑫热电有限公司	燃料销售	24,915,950.76		
中电投协鑫滨海发电有限公司	燃料销售	5,385,000.00		
徐州金山桥热电有限公司	燃料销售		37,749,261.97	72,355,312.18
小计		119,093,138.54	64,933,943.24	88,808,841.04
中电投协鑫滨海发电有限公司	容量费收入	30,000,000.00		
小计		30,000,000.00		
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	17,948.72	12,038,305.94	16,629,106.00
江苏协鑫硅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		297,333.34	194,408.54
苏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		342,911.11	114,899.14
太仓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		128,205.13	254,700.85
常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		18,461.54	
苏州协鑫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	29,765.81	2,150,288.03	
徐州协鑫太阳能材料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			14,138.46
小计		47,714.53	14,975,505.09	17,207,252.99

续：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江苏协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委贷利息收入	8,180,007.13	3,090,381.25	3,332,083.33
上海浩阔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委贷利息收入	769,004.45		
马鞍山尖山铁矿有限公司	委贷利息收入	305,250.00	223,850.00	315,333.33
徐州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利息收入	530,127.65	735,728.48	1,006,006.82
大同县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利息收入			1,128,957.50
江苏协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利息收入	130,311.76	38,529.33	
库伦旗协鑫有色矿业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利息收入	605,290.39	390,853.83	
兰溪市双凤巨龙供水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利息收入	126,526.27	125,110.50	
马鞍山尖山铁矿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利息收入	205,375.52	309,376.83	
徐州金山桥热电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利息收入		1,259,500.01	946,000.00
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利息收入	36,360,180.15	55,284,162.87	27,029,512.99
苏州协鑫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利息收入	1,308,310.80		
小计		48,520,384.12	61,457,493.10	33,757,893.97
保利协鑫（桑日）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70,000.00	105,000.00
保利协鑫（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522,533.33	50,000.00	398,999.99
保利协鑫（苏州）新能源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373,733.33	600,000.00	398,999.99
保利协鑫光伏系统集成（中国）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157,866.67	200,000.00	
保利协鑫太阳能电力系统集成（太仓）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150,000.00
北京协鑫石油天然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62,000.00	51,750.00	
常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377,866.67	499,999.99	
大同市新荣区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105,000.00
大同县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199,999.99	105,000.00
大同县鑫能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100,000.00	
大同协和矿业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45,000.00
阜宁协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115,786.67	172,500.00	150,000.00
阜宁协鑫光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10,666.67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138,240.00	172,500.00	150,000.00
阜宁新能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170,000.00	
河北环业天然气贸易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16,640.00		
江苏国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50,000.00	105,000.00
江苏协鑫房地产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58,506.67	86,250.00	75,000.00

续：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江苏协鑫硅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880,000.00	
江苏协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24,933.33	51,750.00	45,000.00
江苏协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51,750.00	45,000.00
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22,266.67	51,750.00	45,000.00
江苏协鑫宁沪天然气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24,053.33	34,500.00	
江苏协鑫软控设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125,000.00	
江苏协鑫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80,480.00	120,750.00	
江苏协鑫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53,706.66	69,000.00	60,000.00
江苏鑫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18,800.00		45,000.00
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1,329,999.96	
库伦旗协鑫有色矿业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51,750.00	45,000.00
连云港保鑫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42,720.00	51,750.00	
马鞍山尖山铁矿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32,133.33		45,000.00
南京协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34,500.00	30,000.00
内蒙古协鑫锡林矿业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35,066.67		
宁夏庆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240,000.00	
瑞峰（张家港）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35,333.33	51,750.00	
山西协鑫潞安电力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33,840.00		
商丘协鑫交运燃气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8,746.67	17,250.00	
上海乘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217,333.33		
上海国能投资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32,133.33	51,750.00	45,000.00
上海浩阔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50,880.00		45,000.00
上海和恒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27,520.00		15,000.00
上海睿颖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8,106.67	17,250.00	15,000.00
上海协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51,750.00	45,000.00
苏州保利协鑫光伏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45,000.00
苏州协鑫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33,733.33		63,000.00
苏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1,167,733.33	999,999.97	461,999.99
苏州鑫恒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63,000.00
苏州鑫能燃气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8,746.67	17,250.00	
太仓高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7,040.00		15,000.00
太仓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420,266.67	609,999.98	461,999.99
锡林郭勒中能硅业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26,533.33	51,750.00	45,000.00

续：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协鑫阿特斯（苏州）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743,733.33	599,999.98	377,999.99
协鑫光电科技（张家港）新材料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20,133.33	51,750.00	45,000.00
协鑫太阳能电力（苏州）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95,200.00	110,000.00	239,999.99
协鑫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204,533.33		
协鑫太阳能系统集成（苏州）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147,750.00	132,750.00
协鑫新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22,266.67	51,750.00	45,000.00
协鑫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13,333.33		
协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8,800.00		
徐州金山桥热电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504,720.00	276,000.00	2,298,419.76
徐州协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36,800.00	51,750.00	45,000.00
徐州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100,000.00	105,000.00
徐州协鑫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9,813.33		
徐州协鑫太阳能材料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195,733.33	290,000.00	
徐州鑫科新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18,800.00		
徐州智慧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7,040.00		
盐城运通协鑫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25,706.67	51,750.00	
扬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298,666.67	400,000.00	283,499.99
长治协鑫燃气科技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费	35,306.67	51,750.00	
小计		6,486,533.32	9,566,749.87	7,040,669.69
合计		405,800,642.03	334,728,425.27	339,353,502.54

4、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5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2014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2013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上海睿颖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9,728,423.00	15,734,324.00	15,734,324.00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109,210.77	1,577,630.77
苏州协鑫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530,000.00		
合计		21,258,423.00	16,843,534.77	17,311,954.77

5、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借款类别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	沛县坑口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2015/1/13	2016/1/12	否
本公司	沛县坑口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17,000,000.00	2014/2/28	2017/2/28	否
本公司	昆山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60,302,450.05	2014/10/9	2016/6/9	否
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丰县鑫源生物质环保热电有限公司、江苏金马房地产有限公司	丰县鑫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015/3/31	2016/3/26	否
丰县鑫源生物质环保热电有限公司、谢鸣宇、邵佳音	丰县鑫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015/5/29	2016/5/12	否
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丰县鑫源生物质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丰县鑫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015/9/25	2016/9/15	否
江苏金马房地产有限公司、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	丰县鑫源生物质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2015/7/1	2016/6/28	否
本公司	丰县鑫源生物质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55,843,361.10	2014/2/28	2017/2/28	否
本公司	扬州港口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2014/9/23	2016/1/27	否
本公司	海门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2014/9/23	2016/1/25	否
本公司	海门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2014/9/23	2016/3/21	否
本公司	如东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15,000,000.00	2014/5/26	2017/4/28	否
如东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宝应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11,500,000.00	2007/6/19	2017/6/18	否
东台苏中环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宝应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30,000,000.00	2015/1/13	2020/1/12	否
湖州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连云港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11,000,000.00	2007/6/12	2017/6/9	否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598,430,000.00	2014/6/25	2029/4/20	否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南京协鑫生活污水发电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18,750,000.00	2015/4/1	2017/3/31	否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南京协鑫生活污水发电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30,000,000.00	2015/10/14	2017/10/14	否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55,000,000.00	2014/9/26	2016/1/21	否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50,666,666.63	2014/9/26	2017/7/20	否
如东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沛县坑口环保热电有限公司、宝应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嘉兴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桐乡濮院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	短期借款	400,000,000.00	2014/5/7	2016/6/19	否
昆山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2015/6/12	2016/6/12	否
桐乡濮院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2015/2/10	2016/2/9	否
桐乡濮院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保利协鑫电力燃料公司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2014/2/20	2017/2/20	否
本公司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2015/8/18	2016/11/10	否

(六)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1、应收票据

关联方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88,847,160.31		15,842,216.00		7,440,000.00	
江苏协鑫硅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	7,988,738.11		16,649,865.51		18,003,890.00	
徐州金山桥热电有限公司			57,822,062.19		25,257,690.71	
扬州市金秋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90,000.00		550,000.00			
扬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合计	196,925,898.42		91,864,143.70		51,701,580.71	

2、应收账款

关联方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保利协鑫（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53,000.00		411,470.00	
承德凯兴能源有限公司矸石热电厂	326,700.00		326,700.00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8,407.07		855,970.56			
江苏协鑫硅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70,625.80		1,594,458.00	
江苏协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250,000.00		416,667.00	
江苏协鑫宁沪天然气有限公司			18,320.00			
江苏协鑫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127,995.00			
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4,291,598.50		29,886,177.36	
内蒙古多伦协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0.00		600,000.00	
商丘协鑫交运燃气有限公司			18,285.00			
苏州协鑫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1,123,837.00			
苏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685,548.80		768,432.00	
太仓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66,256.29		426,852.00	
协鑫太阳能电力（苏州）有限公司			6,600.00			
协鑫太阳能系统集成（苏州）有限公司			232,750.00		232,750.00	
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	70,718,925.30		41,903,718.47		54,279,174.13	
徐州金山桥热电有限公司					37,055,599.73	

续：

关联方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徐州协鑫太阳能材料有限公司			1,654.20		16,542.00	
轩景国际有限公司			1,100,000.00		1,100,000.00	
扬州市金秋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387,486.00					
扬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40,788.00		1,384,471.00		3,584,471.00	
长治协鑫燃气科技有限公司			27,427.50			
合计	71,502,306.37		95,644,758.12		130,372,593.22	

3、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北京协鑫页岩气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大同协和矿业有限公司					400,000.00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45,696,447.61				52,635,637.22	
江苏协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6,200,000.00		196,000,000.00	
江苏协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2,348,529.33			
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37,972,949.10		411,502,850.39	
库伦旗协鑫有色矿业有限公司			10,370,853.83		3,000,000.00	
兰溪市双凤巨龙供水有限公司	1,081,611.03		1,207,974.50		1,264,000.00	
马鞍山尖山铁矿有限公司			8,089,726.83		2,000,000.00	
山西协鑫潞安电力有限公司			1,187,824.37		157,377.80	
上海国能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00.00	
上海睿颖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7,800,743.00	
胜越有限公司			291,021.20			
苏州保利协鑫光伏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503,610,000.00		496,610,000.00	
小金县吉泰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1,563,462.86		1,563,462.86		1,100,000.00	
协鑫新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徐州金山桥热电有限公司			1,410,564.16		30,885,500.00	
徐州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13,983,679.47		13,247,950.99	
智能投资有限公司			933,642.00		933,642.00	
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6,454.80					
保利协鑫（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6,214.58			
庞盛有限公司			0.82		0.82	
鸿迅有限公司					15,913,144.31	
合计	48,347,976.30		931,176,443.05		1,290,450,846.53	

4、预付款项

关联方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四川协鑫硅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5、应付账款

关联方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苏州盛利特商贸有限公司			206,830.68

6、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保利协鑫（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54,300,000.00	31,000,000.00
保利协鑫（苏州）新能源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7,307.07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9,967,308.66	
鸿迅有限公司		55,768,667.97	
汇盈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155,274,500.00
江苏协鑫房地产有限公司		1,961,750.00	1,961,750.00
江苏协鑫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11,793.00		
瑞峰（张家港）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5,307.36	5,307.36
上海国能投资有限公司		11,619,265.00	11,619,265.00
上海睿颖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933,581.00	7,800,743.00
深圳协鑫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296,504.40		
苏州恒语新能源有限公司	1,380,000.00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8,969,000.00	12,430,000.00
协鑫新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966,035.07	1,966,035.07
徐州协鑫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徐州丰成制盐有限公司	5,510,000.00	5,510,000.00	5,510,000.00
合计	7,298,297.40	154,028,222.13	227,567,600.43

7、预收款项

关联方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09,188.69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大承诺事项

1、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质押以及抵押资产明细如下

借款类别	借款金额（元）	抵押物（质押物）名称	资产所属科目	年末账面价值（元）
短期借款	253,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	10,589,100.00
		未来电费、热费的收款权及其项下的全部收益	应收账款	17,361,499.57
		房屋建筑物	固定资产	130,702,782.30
		专用设备	固定资产	134,469,238.96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37,334,600.09
长期借款	2,597,330,027.64	未来电费、热费的收款权及其项下的全部收益	应收账款	443,573,338.50
		房屋建筑物	固定资产	1,139,139,718.80
		专用设备	固定资产	1,089,596,243.77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128,992,911.74
		定期存款	货币资金	13,200,000.00
		母公司持有子公司锡林格勒 100%的股权	实收资本	100,000,000.00

2、长期借款明细

借款单位	贷款银行	借款性质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年末余额
锡林郭勒国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支行	抵押及质押借款	2009/6/29	2019/12/31	136,000,000.00
沛县坑口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	2014/2/28	2017/2/28	17,000,000.00
丰县鑫源生物质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	2014/2/28	2017/2/28	55,843,361.10
如东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	抵押借款	2004/5/31	2017/5/20	45,000,000.00
宝应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	抵押及保证借款	2007/6/19	2017/6/18	12,000,000.00
宝应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宝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抵押及保证借款	2015/1/13	2020/1/12	29,500,000.00
湖州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抵押及质押借款	2014/4/16	2018/3/19	71,999,999.91
苏州工业园区北部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质押借款	2012/6/1	2027/5/6	730,000,000.00
	银团（工、建、中、农、国开）借款	抵押及质押借款	2006/8/28	2017/11/17	150,000,000.00
连云港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抵押及保证借款	2007/6/12	2017/6/9	11,000,000.00
连云港鑫能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东方农村商业银行朝阳支行	抵押借款	2015/6/19	2020/4/8	18,000,000.00
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	2014/6/25	2029/4/20	598,430,000.00
南京协鑫生活污水发电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分行	抵押借款	2014/9/29	2016/9/25	89,990,000.00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	2014/5/12	2017/7/20	50,666,666.63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无锡分行营业部	抵押借款	2015/6/4	2030/5/4	407,375,000.00
	江苏银行无锡振华支行	抵押借款	2015/10/27	2030/5/4	174,525,000.00
合计					2,597,330,027.64

注：其中长期借款中 370,408,843.20 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或有事项

1、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详见“附件十一、（五）、5、关联担保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为非关联方单位提供保证的情况。

2、或有事项

（1）本公司子公司东台苏中环保热电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3 日向江苏省东台市人民法院对于客户江苏金丽达印染有限公司拖欠汽款一事进行了起诉，要求江苏金丽达印染有限公司偿还欠款金额 11,147,043.94 元，并承担滞纳金 5,478,368.78 元，合计 16,625,412.69 元。江苏省东台市人民法院于 2016 年 2 月 25 日受理，并作出（2016）苏 0981 民初 1354 号《受理案件通知书》。

（2）为积极响应国家财政部、国家能源局等部门出台的“金太阳示范工程”政策，本公司子公司扬州港口污泥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污泥发电”）作为扬州地区“金太阳”项目的申报主体牵头申报了“10 MW 金太阳屋顶发电示范项目”，并于 2012 年 6 月取得了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项目核准批复（苏发改能源[2012]841 号）。但由于收益达不到协鑫有限的内部要求，该项目最终未能通过协鑫有限内部的投资评审程序。为不影响该项目的实施，扬州污泥发电于 2013 年 2 月与扬州飞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飞驰”）约定由扬州污泥发电设立项目公司（即扬州中旭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并由扬州飞驰通过项目公司具体实施上述“金太阳”项目。2013 年度扬州污泥发电陆续收到上述“金太阳”项目预拨财政补贴款 3,850 万元，并随即将该等资金全额转付给项目公司。2013 年 12 月，上述“金太阳”项目验收完成后，扬州污泥发电将项目公司全部股权转让予扬州飞驰的自然人股东王璘。2015 年 12 月，扬州污泥发电收到扬州开发区财政局及扬州开发区经济发展局联合下发的文件，经中央验收组验收实际应补助资金为 2,760 万元，需清算收回资金 1,090 万元上缴中央财政。

因“金太阳”项目的实际运营及受益主体均为项目公司，故上述退还 1,090 万元财政补助资金的最终责任承担方应为项目公司。目前扬州污泥发电、项目公司就上述问题的解决方案正在积极开展与政府部门的沟通工作。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后期间，本公司新设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投资比例（%）	备注
上海犇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12 日	投资管理	1 亿元	100	注册资本未到位
广东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13 日	售电业务	2 亿元	100	注册资本未到位
太仓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14 日	售电业务	2000 万元	94	注册资本未到位
上海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20 日	售电业务	2000 万元	100	注册资本未到位
浙江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21 日	售电业务	2000 万元	100	注册资本未到位
苏州鑫蓝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24 日	基金管理	1000 万元	70	注册资本未到位
嘉兴协鑫天然气能源有限公司	2016 年 2 月 14 日	分布式能源	3000 万元	65	由本公司子公司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投资。注册资本未到位
中电投滨海综合能源供应有限公司	2016 年 2 月 14 日	电、热、自来水供应	2 亿元	32	由本公司子公司江苏协鑫售电有限公司投资。注册资本未到位
Ecolog International Enerji Anonim Şirketi（土耳其协鑫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016 年 2 月 17 日	能源开发	5 万里拉	48	本公司子公司协鑫地热卢森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
偏关科环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6 年 2 月 25 日	新能源开发、咨询	500 万元	60	本公司子公司上海犇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25%，本公司子公司协鑫智慧（苏州）能源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35%。注册资本未到位
苏州协鑫智慧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8 日	财务信息咨询、管理	200 万元	100	注册资本未到位
偏关智慧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9 日	风力发电	500 万元	100	本公司子公司偏关科环新能源有限公司持股 100%。注册资本未到位

(二)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除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至财务报告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511,454.30				17,511,454.30
其中：无风险组合	17,511,454.30				17,511,454.30

续：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081,386.45				49,081,386.45
其中：无风险组合	49,081,386.45				49,081,386.45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组合中，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不计提坏账理由
宝应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400,000.00			关联方
协鑫电力燃料（苏州）有限公司	630,000.00			关联方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00,000.00			关联方
连云港鑫能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137,500.00			关联方
沛县坑口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800,000.00			关联方
太仓协鑫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	115,000.00			关联方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15,002,254.30			关联方
承德凯兴能源有限公司矸石热电厂	326,700.00			关联方
合计	17,511,454.30			

续：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不计提坏账理由
昆山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0,806,581.80			关联方
丰县鑫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0,908,522.60			关联方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855,970.56			关联方
如东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978,137.30			关联方
嘉兴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3,340,303.22			关联方
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675,416.67			关联方
内蒙古多伦协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0.00			关联方
沛县坑口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00,000.00			关联方
太仓协鑫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	150,000.00			关联方
连云港鑫能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137,500.00			关联方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15,002,254.30			关联方
承德凯兴能源有限公司矸石热电厂	326,700.00			关联方
合计	49,081,386.45			

2、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15,002,254.30	85.67	
沛县坑口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800,000.00	4.57	
协鑫电力燃料（苏州）有限公司	630,000.00	3.60	
宝应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400,000.00	2.28	
承德凯兴能源有限公司矸石热电厂	326,700.00	1.87	
合计	17,158,954.30	97.99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1,726,905.57	100.00	26,111.63	0.01	401,700,793.94
其中：无风险组合	392,929,774.83	97.81			392,929,774.83
账龄分析法组合	8,797,130.74	2.19	26,111.63	0.30	8,771,019.11
合计	401,726,905.57	100.00	26,111.63	0.01	401,700,793.94

续：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07,708,713.23	100.00	15,817.71	0.01	2,107,692,895.52
其中：无风险组合	2,104,827,963.24	99.86			2,104,827,963.24
账龄分析法组合	2,880,749.99	0.14	15,817.71	0.55	2,864,932.28
合计	2,107,708,713.23	100.00	15,817.71	0.01	2,107,692,895.52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1) 组合中，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不计提坏账理由
协鑫智慧（苏州）能源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49,000,000.00			关联方
常隆有限公司	3,121,195.84			关联方
广西协鑫中马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10,018,125.00			关联方
南京协鑫生活污水发电有限公司	1,057,791.04			关联方
奇台县协鑫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关联方
锡林郭勒国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6,006,525.00			关联方
宝应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100,327,319.50			关联方
徐州协鑫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72,778,065.21			关联方
东台苏中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7,342,226.31			关联方
海门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1,545,176.74			关联方
湖州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486,693.28			关联方
连云港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31,456,608.21			关联方
沛县坑口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8,885,181.24			关联方
桐乡濮院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42,208,419.85			关联方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45,696,447.61			关联方
合计	392,929,774.83			

续：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不计提坏账理由
徐州西区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82,140,626.70			关联方
昆山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63,826,614.69			关联方
海门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51,845,484.16			关联方
宝应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130,813,727.28			关联方
桐乡濮院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93,885,435.16			关联方
协鑫智慧（苏州）能源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关联方
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37,972,949.10			关联方
协鑫电力燃料（苏州）有限公司	543,000,000.00			关联方
苏州保利协鑫光伏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503,610,000.00			关联方
上海乘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664,148.28			关联方
沛县坑口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4,249,818.60			关联方
扬州港口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45,641,013.18			关联方
湖州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0,402,921.07			关联方

续：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不计提坏账理由
嘉兴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3,464,160.55			关联方
连云港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41,427,953.29			关联方
徐州协鑫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46,916,439.29			关联方
保利协鑫（苏州）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2,000,000.00			关联方
扬州港口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372,701.39			关联方
南京协鑫生活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1,057,791.04			关联方
锡林郭勒国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7,552,499.99			关联方
徐州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13,983,679.47			关联方
合计	2,104,827,963.24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0-6 个月（含 6 个月）	5,956,842.59		
7-12 个月（含 12 个月）	2,768,646.15	13,843.23	0.50
1-2 年（含 2 年）	20,600.00	2,060.00	10.00
2-3 年（含 3 年）	51,042.00	10,208.40	20.00
合计	8,797,130.74	26,111.63	0.30

续：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0-6 个月（含 6 个月）	1,892,365.99		
7-12 个月（含 12 个月）	873,902.00	4,369.51	0.50
1-2 年（含 2 年）	114,482.00	11,448.20	10.00
合计	2,880,749.99	15,817.71	0.55

2、2015 年 1 月-12 月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 回	转 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5,817.71	10,293.92			26,111.63

3、2015 年 1 月-12 月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资金拆借	392,929,774.83	2,104,827,963.24
保证金	1,014,500.00	
备用金	435,783.37	1,054,885.03
项目前期费	3,473,871.31	
其他	3,872,976.06	1,825,864.96
合计	401,726,905.57	2,107,708,713.23

5、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的比 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宝应协鑫生物质发电有 限公司	关 联 方 资 金拆借	100,327,319.50	0-6 个月 (含 6 个月)	24.98	
徐州协鑫环保能源有限 公司	关 联 方 资 金拆借	72,778,065.21	0-6 个月 (含 6 个月)	18.12	
协鑫智慧（苏州）能源 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关 联 方 资 金拆借	49,000,000.00	0-6 个月 (含 6 个月)	12.20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 公司	关 联 方 资 金拆借	45,696,447.61	0-6 个月 (含 6 个月)	11.38	
桐乡濮院协鑫环保热电 有限公司	关 联 方 资 金拆借	42,208,419.85	0-6 个月 (含 6 个月)	10.51	
合计		310,010,252.17		77.19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415,297,441.56		4,415,297,441.56	1,376,619,553.36		1,376,619,553.36
对联营企业投资	102,846,840.22		102,846,840.22	83,699,031.36		83,699,031.36
合计	4,518,144,281.78		4,518,144,281.78	1,460,318,584.72		1,460,318,584.72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锡林郭勒国泰风力 发电有限公司	76,113,131.35	76,113,131.35	31,000,000.00		107,113,131.35
太仓保利协鑫热电 有限公司	116,008,744.45	116,008,744.45		116,008,744.45	
东台苏中环保热电 有限公司	46,534,700.86	46,534,700.86	51,000,000.00		97,534,700.86
沛县坑口环保热电 有限公司	62,187,829.09	62,187,829.09	15,000,000.00		77,187,829.09
徐州西区环保热电 有限公司	43,944,851.64	43,944,851.64			43,944,851.64
昆山鑫源环保热电 有限公司	40,656,626.64	40,656,626.64	46,000,000.00		86,656,626.64
丰县鑫源生物质环 保热电有限公司	25,326,793.16	25,326,793.16	107,000,000.00		132,326,793.16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及前二个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续：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扬州港口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27,159,246.75	27,159,246.75	66,000,000.00		93,159,246.75
海门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8,536,084.40	18,536,084.40	24,000,000.00		42,536,084.40
如东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67,202,716.04	67,202,716.04	91,000,000.00		158,202,716.04
宝应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34,558,334.32	34,558,334.32	90,000,000.00		124,558,334.32
湖州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72,365,469.06	72,365,469.06	52,000,000.00		124,365,469.06
嘉兴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93,161,014.46	93,161,014.46	84,000,000.00		177,161,014.46
苏州工业园区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68,925,374.53	128,725,374.53	160,000,000.00		288,725,374.53
连云港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81,710,819.30	81,710,819.30	36,000,000.00		117,710,819.30
太仓协鑫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	81,746,864.87	81,746,864.87			81,746,864.87
连云港鑫能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58,140,220.95	58,140,220.95			58,140,220.95
协鑫电力燃料（苏州）有限公司	54,578,686.76	104,739,601.35	24,000,000.00		128,739,601.35
桐乡濮院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73,667,849.53	78,944,297.53			78,944,297.53
无锡协鑫分布式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63,000,000.00	63,000,000.00			63,000,000.00
保利协鑫（苏州）电器成套有限公司	14,980,390.46	14,980,390.46		14,980,390.46	
保利协鑫（苏州）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5,347,407.01	5,347,407.01		5,347,407.01	
徐州协鑫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5,529,035.14	35,529,035.14	327,000,000.00		362,529,035.14
常隆有限公司	345,214,430.12		345,214,430.12		345,214,430.12
协鑫智慧（苏州）能源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444,000,000.00		444,000,000.00		444,000,000.00
南京协鑫生活污水发电有限公司	569,000,000.00		569,000,000.00		569,000,000.00
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294,800,000.00		294,800,000.00		294,800,000.00
苏州智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18,000,000.00
合计	3,232,396,620.89	1,376,619,553.36	3,175,014,430.12	136,336,541.92	4,415,297,441.56

2、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华润协鑫(北京)热电有限公司	77,019,149.49		11,197,164.57	88,216,314.06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6,679,881.87	6,000,000.00	1,950,644.29	14,630,526.16	
合计	83,699,031.36	6,000,000.00	13,147,808.86	102,846,840.22	

注释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5,948,548.40	173,342,234.51
煤	177,480,527.77	173,342,234.51
技术咨询服务费收入	48,468,020.63	
其他业务	10,832,033.33	
委贷利息收入	10,832,033.33	
合计	236,780,581.73	173,342,234.51

续：

项 目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6,878,500.28	139,888,663.48
煤	140,017,332.58	139,888,663.48
技术咨询服务费收入	46,861,167.70	
其他业务	69,150,234.40	
委贷利息收入	69,150,234.40	
合计	256,028,734.68	139,888,663.48

续：

项 目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867,924.31	
煤		
技术咨询服务费收入	23,867,924.31	
其他业务	44,444,492.51	
委贷利息收入	44,444,492.51	
合计	68,312,416.82	

注释5.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147,808.86	16,211,708.92	63,003,007.02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7,797,766.21	253,308,743.05	7,937,081.5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6,541.92		
其他投资收益		1,368,219.18	1,526,438.38
合 计	310,919,033.15	270,888,671.15	72,466,526.99

十五、补充资料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30,451,738.91	1,769,385.42	19,453,825.9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3,525,585.14	28,635,045.30	21,979,858.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70,913,355.25	102,978,646.87	154,602,830.0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68,219.18	2,601,582.1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57,584.62	-778,433.07	-109,778.48
所得税影响额	-8,951,550.10	-6,436,281.39	-2,321,419.1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8,175,937.58	-10,851,197.68	-44,100,346.98
合计	32,454,004.34	116,685,384.63	152,106,551.5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一日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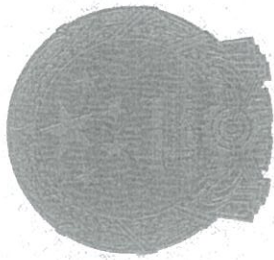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2016 年 02 月 05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梁春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48

注册资本(出资额): 120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11-03



明说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日 月 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165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梁春



证书号: 01

发证时间: 二〇一六年九月十六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六年九月十六日



姓名 马建萍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3-02-1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202197302111524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年4月3日

证书编号: 3100005016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87年12月31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4月23日



证书编号: 3204029000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CPAs

2017年4月20日



2017年4月20日

转入协会盖章
CPAs

2017年4月20日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 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办理年检业务时, 应将本证书交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 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work.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丁越秋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2-02-2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404197202221420
Identity card No.



2017年4月20日



2017年4月20日